

宁波海通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OCHOW SECURITIES CO.,LTD.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4 日由宁波市海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虽然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陆君，其持有公司 77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7%。且陆君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实际控制人能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施加重大影响，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定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及管理人员的选任。存在损害少数股东利益的可能，其行为也可能会对公司的整体利益造成损害。

三、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发动机轮系（皮带轮、单向轮、减振轮、中间轮、平衡轮）以及汽车电涡流缓速器和新能源车驱动电机法兰类产品、精密加工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需要一定数量的熟练技术人员与研发人才，对员工的技术熟练程度和经验要求较高。公司培养一名熟练技术人员需花费较多的时间和培训费用，因此能否保持员工队伍的稳定，并吸引优秀的技术人员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健康稳定发展。公司一贯重视并不断完善对关键技术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但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该行业对熟练技术人才需求上升，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完善各类激励机制，可能面临现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四、政策风险

公司产品目前主要为汽车发电机皮带轮，其属于汽车配件制造行业，行业发展不仅取决于国民经济中汽车的需求，也受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能源环保等宏

观行业政策影响。“十二五”期间，受益于汽车产业的增长，国内汽车配件制造行业亦得到了较大的发展，汽车行业的发展给环境带来了一定压力，因此，后期若国家政策发生变化或不能持续，势必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行业风险。

五、公司经营业绩短期内面临下滑的风险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5,926.74 万元、4,871.17 万元和 1,072.7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435.57 万元、161.16 万元和-11.84 万元。201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下滑 17.81%，净利润同比下降 63.00%，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国内商用车销量下滑导致发电机皮带轮用量下滑。

目前，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稳定，公司研发投入不断增加，同时公司不断加大应收账款的收款力度，但若未来国内商用车销量继续下滑，则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净利润可能继续下滑，公司短期内仍然存在业绩下滑的风险。

六、存货规模增加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内，公司存货净额分别 8,152,338.90 元、9,355,972.77 元和 9,939,311.43 元，报告期公司存货呈上涨趋势。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存货净额为 9,939,311.43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2.97%，公司能够较好的对存货规模进行控制。随着公司原材料储备的增加，不排除未来公司出现存货规模增大的风险。

七、应收帐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880.0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9.20%。公司面对的客户基本都是实力雄厚、信誉良好的企业。基于公司与其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有保障，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但是，如果未来公司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管理，或者因客户出现信用风险、支付困难或现金流紧张，拖欠公司销售款或延期支付，将会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并对公司的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八、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发动机轮系（皮带轮、单向轮、减振轮、中间轮、平衡轮）以及汽车电涡流缓速器和新能源车驱动电机法兰类产品、精密加工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创新研发能力强，具备突出的技术优势。现阶段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的高毛利率吸引了不少竞争者的加入，虽然公司在技术、渠道及品牌方面拥有较大的优势，随着核心技术专利保护期满以及竞争者不断积累有关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资源，公司将无法保持现有的领先优势，从而会影响到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公司治理风险.....	2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2
三、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2
四、政策风险.....	2
五、公司经营业绩短期内面临下滑的风险.....	3
六、存货规模增加的风险.....	3
七、应收帐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3
八、市场竞争风险.....	3
释 义	10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概况.....	12
二、本次挂牌基本情况.....	12
(一) 股票挂牌概况.....	12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3
(三) 股票转让方式.....	14
三、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	14
(一) 股权结构图.....	14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14
(三)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股份的质押或其他的争议情况.....	15
(四) 股东之间的相互关联关系情况.....	16
(五)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6
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9
五、公司子公司情况.....	19
(一) 宁波市洋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9
(二) 宁波合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5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5
(一) 董事会成员.....	26
(二) 监事会成员.....	26
(三) 高级管理人员.....	27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7
八、与本次挂牌的有关中介机构.....	28
(一) 主办券商.....	28

(二) 律师事务所.....	28
(三) 会计师事务所.....	29
(四) 资产评估机构.....	29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29
(六) 拟挂牌场所.....	2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1
一、公司业务、主要产品介绍	31
(一) 主营业务情况.....	31
(二) 主要产品.....	31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4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34
(二) 公司业务流程.....	34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6
(一) 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36
(二) 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38
(三) 企业资质及获奖情况.....	41
(四) 公司许可经营情况.....	42
(五)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42
(六) 公司员工情况.....	42
(七) 研发情况及技术合作.....	44
(八) 公司环保情况.....	44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45
(一) 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45
(二) 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46
(三)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46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47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0
(一) 采购模式.....	50
(二) 生产模式.....	51
(三) 销售模式.....	51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2
(一) 行业概况.....	52
(二) 行业管理体制和法规政策.....	52
(三) 行业上下游产业.....	54
(四) 行业市场规模及前景趋势.....	55
(五) 行业进入壁垒.....	59
(六) 公司所处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60
(七)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势.....	6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3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3

(一) 有限公司阶段.....	63
(二) 股份公司阶段.....	64
二、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以及职工代表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65
(一) 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	66
(二) 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66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66
(一) 有限公司阶段.....	66
(二) 股份公司阶段.....	66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8
五、公司最近两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68
六、公司的独立性.....	68
(一) 业务独立性.....	68
(二) 资产独立性.....	68
(三) 人员独立性.....	69
(四) 财务独立性.....	69
(五) 机构独立性.....	69
七、同业竞争情况.....	70
(一)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70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70
八、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	70
(一)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70
(二)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71
(三)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71
(四)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72
(五)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及承诺情况.....	72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72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7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4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74
(一) 合并财务报表.....	74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83
二、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91
三、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91
(一) 合并报表范围确认原则.....	91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91
四、公司最近两年审计意见.....	91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91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92
(二) 会计期间	92
(三) 营业周期	92
(四) 记账本位币	92
(五) 企业合并	92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93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93
(八) 外币业务	94
(九) 金融工具	94
(十) 应收款项	96
(十一) 存货	97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98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98
(十四) 固定资产	99
(十五) 在建工程	100
(十六) 借款费用	100
(十七) 无形资产	101
(十八) 资产减值	102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102
(二十) 职工薪酬	102
(二十一) 收入	103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04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
(二十四) 租赁	106
六、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06
(一)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06
(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06
七、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06
(一) 报告期内利润情况	106
(二)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构成及比例	107
(三) 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109
(四) 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11
(五)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13
(六) 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28
(七)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139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42
(一)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	142
(二) 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143
(三) 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45
(四) 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46
(五) 公司已采取的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47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	

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147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7
(一) 或有事项.....	148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48
(三) 其他重要事项.....	148
十、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48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148
(一) 股利分配的政策.....	148
(二) 报告期内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149
(三) 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149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情况.....	149
十三、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	149
(一) 公司治理风险.....	150
(二)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150
(三) 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150
(四) 政策风险.....	150
(五) 公司经营业绩短期内面临下滑的风险.....	151
(六) 存货规模增加的风险.....	151
(七) 应收帐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151
(八) 市场竞争风险.....	151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53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3
二、主办券商声明.....	154
三、律师声明.....	155
四、审计机构声明.....	15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57
第六节 附件	158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用语		
公司、本公司、挂牌公司、宁波海通	指	宁波海通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宁波市海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的前身）
洋通汽配	指	宁波市洋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盈科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大信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行业术语		
轮系	指	由一系列轮子组成的传动系统。这些轮子通常是齿轮、皮带轮，也可以是摩擦轮等。英文：train
皮带轮	指	用于安装各种皮带（平带、V带也叫三角带、多楔带、圆形带、齿形带等类型的带）传递动力的轮子，通过皮带传递转矩和动力，主要是用来变速或用来改变转动方向。英文：Pulley
单槽皮带轮	指	只有一个皮带安装槽的皮带轮。英文：single groove Pulley
双槽皮带轮	指	有两个皮带安装槽的皮带轮。英文：double groove Pulley
多槽皮带轮	指	有3个或3个以上皮带槽安装齿位的皮带轮。英文：multi groove Pulley
超越离合器	指	超越离合器是指主、从传动部分由于速度变化或旋转方向的变换具有自行离合功能的装置。是原动机和工作机之间或机器内部主动轴与从动轴之间动力传递与分离功能的重要部件。英文：overrunning clutch
法兰	指	是指轴与轴或管与管连接使用的凸缘盘或突缘，使用螺栓或其它连接同时封闭的连接零件。英文：Flange
精密加工	指	精密机械加工，是一种用加工机械对工件的外形尺寸或性能进行改变的过程。英文：precision machining
OAP 单向皮带轮	指	一种配有超越离合器具有单向传递原动机和工作机之间或机器内部主动轴与从动轴之间动力与分离动力功能的皮带轮。英文：overrunning clutch alternator pulley-简称：OAP
OAD 单向皮带轮	指	一种配有减振离合器具有单向传递原动机和工作机之间或机器内部主动轴与从动轴之间动力与分离动力功能的皮带轮。英文：overrunning clutch alternator pulley-简称：OAD
汽车发电机	指	是指汽车上能将发动机的机械能转化为电能的设备，是汽

		车的主要电源，同时向蓄电池充电。英文： alternator
电涡流缓速器	指	安装在汽车驱动桥与变速箱之间，通过电磁感应原理实现无接触辅助制动的装置。英文： eddy current retarder
商用车	指	是指设计和技术特征上用于运送人员和货物的汽车，包括载货汽车和 9 座以上的客车。英文： Commercial Vehicle
乘用车	指	是指设计和技术特征上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或临时物品的汽车，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最多不超过 9 个座位的汽车。英文： passenger vehicle
GB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推荐性标准
JB /T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行业标准
ISO/TS16949:2009	指	是对汽车生产和相关配件组织应用 ISO9001:2008 的特殊要求，其适用于汽车生产供应链的组织形式。

说明：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宁波海通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陆君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2 年 4 月 18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 年 7 月 4 日
公司住所:	宁波市江北区康庄南路 499 号
邮政编码:	315032
董事会秘书	孔亚君
联系电话:	0574-55862117
传真:	0574-87584277
互联网网址:	www.ht-pulley.com
电子信箱:	gaowc@ht-pulley.com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汽车制造业（C36）；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13101010）。
主要业务	汽车发动机轮系（皮带轮、单向轮、减振轮、中间轮、平衡轮）以及汽车电涡流缓速器和新能源车驱动电机法兰类产品、精密加工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经营范围	汽车配件、电机、皮带轮、通用零部件、塑料制品的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5736979071A

二、本次挂牌基本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海通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10,000,000.00股

挂牌日期：【】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完成挂牌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

期满一年和两年。”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6年7月4日，截至公司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无可公开转让股份，具体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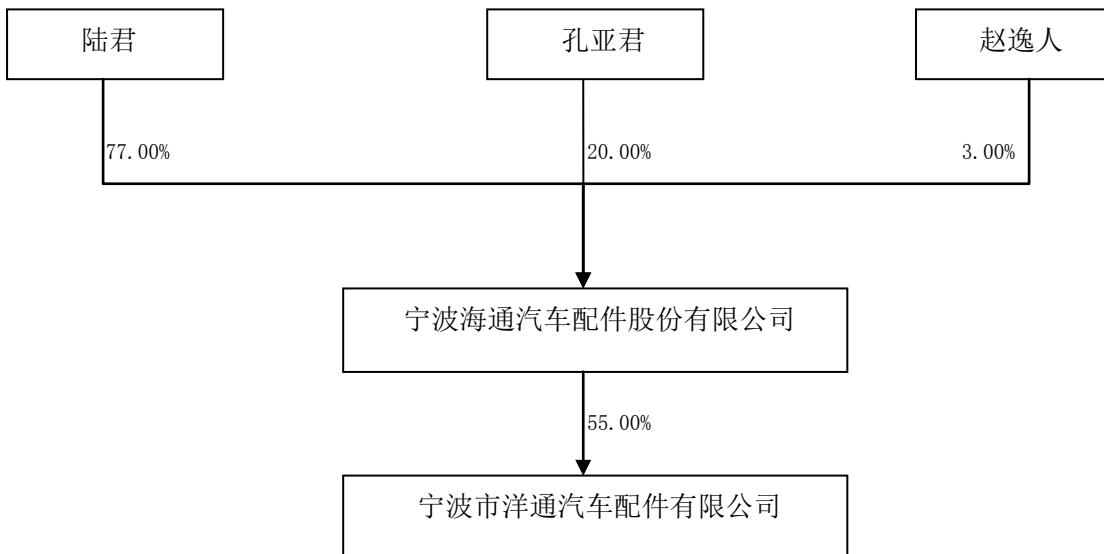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1	陆君	7,700,000.00	77.00	0.00
2	孔亚君	2,000,000.00	20.00	0.00
3	赵逸人	300,000.00	3.00	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0.00

(三) 股票转让方式

2016年6月1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决议，并以协议方式进行转让。

三、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1、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陆君直接持有公司77.00%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陆君：男，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3月至2016年5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年3月至今就职于宁波市江北海通电器厂，任法定代表人；2014年3月至今，就职于宁波福仕嘉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14年7月至今，就职于洋通汽配，任董事、总经理；2015年5月至2016年7月，就职于宁波合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6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最近两年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公司股东、持股情况、股份的质押或其他的争议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者其他争议
1	陆君	7,700,000.00	77.00	不存在
2	孔亚君	2,000,000.00	20.00	不存在
3	赵逸人	300,000.00	3.00	不存在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

公司的股东为陆君、孔亚君、赵逸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1、陆君

陆君的基本情况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三、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孔亚君

孔亚君：女，197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8月至2016年5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年10月至今，就职于洋通汽配，任董事；2016年6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3、赵逸人

赵逸人：男，197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年9月至1999年12月，就职于中国包装进出口宁波有限公司，任业务员；

2000 年 1 月至 2011 年 4 月，就职于宁波星宇贸易有限公司，任经理；2011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有限公司，任公司销售部负责人；2014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洋通汽配，任董事；2016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四）股东之间的相互关联关系情况

公司自然人股东陆君与孔亚君为夫妻关系。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2002 年 4 月，有限公司成立

2002 年 4 月 18 日，有限公司成立，法定代表人陆马海，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陆马海出资 40 万元，孔素娟出资 10 万元），住所位于江北区庄桥镇孔家村，公司经营范围为汽车配件、发电机、电机、皮带轮、塑料制品、五金配件的制造、加工。

2002 年 4 月 17 日，宁波市真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的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甬真会验（2002）266 号《验资报告》。2002 年 4 月 18 日，有限公司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北分局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设立时，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陆马海	40.00	40.00	货币	80.00
2	孔素娟	10.00	10.00	货币	20.00
合 计		50.00	50.00	-	100.00

2、2007 年 2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2 月 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陆马海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40 万元（占注册资本 80%）的出资额平价转让给新股东陆君，孔素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的出资额平价转让给新股东孔亚君。同日，陆马海和陆君、孔素娟和孔亚君签订了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2007 年 2 月 27 日，有限公司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北分局完成该次工商变更登记。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陆君	40.00	40.00	货币	80.00
2	孔亚君	10.00	10.00	货币	20.00
合 计		50.00	50.00	-	100.00

3、2010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0年12月2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450万元，由50万元增加至500万元，其中：陆君以货币方式、1元/股新增360万元，孔亚君以货币方式、1元/股新增90万元。2010年12月23日，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甬世会验【2010】第1208号验资报告。

2010年12月27日，有限公司就本次增资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陆君	400.00	400.00	货币	80.00
2	孔亚君	100.00	100.00	货币	20.00
合 计		500.00	500.00	-	100.00

4、2015年12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年12月1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500万元，由50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其中：陆君以货币方式、1元/股新增370万元，孔亚君以货币方式、1元/股新增100万元，赵逸人以货币方式、1元/股新增30万元。2015年12月29日，宁波容达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甬容会验【2015】第20151号验资报告。

2016年2月3日，有限公司就本次增资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陆君	770.00	770.00	货币	77.00
2	孔亚君	200.00	200.00	货币	20.00
3	赵逸人	30.00	30.00	货币	3.00
合计		1,000.00	1,000.00	-	100.00

5、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7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6】第23-00074号），截至2016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26,154,349.23元；2016年5月29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宁波市海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其净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16）第1459号），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39,527,705.79元。

2016年5月31日，有限公司末次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全体股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同意以2016年3月31日作为股改审计及评估的基准日。

2016年5月31日，有限公司原股东共同签署《宁波海通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各发起人一致同意以有限公司截至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26,154,349.23元，按1:0.3823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后股份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剩余部分16,154,349.23元计入资本公积。2016年6月16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6】第23-00022号）对该整体变更的净资产出资进行了审验。

2016年6月1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并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

2016年7月4日，股份公司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5736979071A。

整体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陆君	7,700,000.00	77.00
2	孔亚君	2,000,000.00	20.00
3	赵逸人	300,000.00	3.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	---------------	--------

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行为发生。

五、公司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公司拥有一家控股子公司洋通汽配和一家参股子公司宁波合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具体如下：

（一）宁波市洋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历史沿革

（1）2014年7月，洋通汽配前身—浙江洋通成立

2014年7月15日，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出具北区商审[2014]034号文件《关于同意成立中外合资企业浙江洋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的批复》，做出批复如下：

①同意在宁波市江北区成立中外合资企业浙江洋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经营期限20年；

②中外合资企业投资总额1000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其中陆君出资4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以人民币现金投入；赵逸人出资5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5%，以人民币现金投入；王世勇出资5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5%，以人民币现金投入；卢娜出资15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15%，以人民币现金投入；Liu Zenggang（法国）出资3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30%，以美元现汇投入。中外投资者各方出资期限自工商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个月内缴清15%，其余部分在两年内全部缴清。

2014年7月16日，宁波市人民政府向即将成立的浙江洋通颁发了商外资甬子字[2014]007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根据洋通公司2014年7月8日出具的的董事委派书、监事委派书及总经理聘任书，陆君、卢娜、赵逸人为洋通公司的董事；王世勇为洋通公司的监事；陆君为洋通公司的总经理。

2014年7月24日，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北分局核准了浙江洋通的设立。

设立时，浙江洋通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陆君	450.00	0.00	45.00	货币
2	LIU ZENGGANG	300.00	0.00	30.00	货币
3	卢娜	150.00	0.00	15.00	货币
4	赵逸人	50.00	0.00	5.00	货币
5	王世勇	50.00	0.00	5.00	货币
合计		1,000.00	0.00	100.00	-

(2) 2014 年 10 月，浙江洋通出资期限变更及第一次实缴出资

2014 年 10 月 20 日，浙江洋通召开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做出决议，将“合营公司注册资本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股东各方需在三个月内缴付注册资本的 15%，其余部分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两年内到位。”改为“合营公司股东各方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两年内到位。”

2014 年 10 月 23 日，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北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2014 年 11 月 18 日，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甬世会验[2014]1059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14 年 10 月 20 日，浙江洋通已收到陆君、卢娜、赵逸人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30 万元，以上股东以货币出资。

该次出资完成后，浙江洋通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陆君	450.00	150.00	45.00	货币
2	LIU ZENGGANG	300.00	0.00	30.00	货币
3	卢娜	150.00	50.00	15.00	货币
4	赵逸人	50.00	30.00	5.00	货币
5	王世勇	50.00	0.00	5.00	货币
合计		1,000.00	230.00	100.00	-

(3) 2015 年 9 月，浙江洋通第二次实缴出资

2015 年 9 月 7 日，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甬世会验[2015]1013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9 月 6 日止，浙江洋通已收到 LIU ZENGGANG (法

国)、王世勇缴纳的第 2 期出资, 即本期实收注册资本人民币 494,684.00 元。截至 2015 年 9 月 6 日, 浙江洋通股东本次出资连同第 1 期出资, 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94,684.00 元。

该次实缴出资后, 浙江洋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陆君	450.00	150.00	45.00	货币
2	LIU ZENGGANG	300.00	24.47	30.00	货币
3	卢娜	150.00	50.00	15.00	货币
4	赵逸人	50.00	30.00	5.00	货币
5	王世勇	50.00	25.00	5.00	货币
合计		1000.00	279.47	100.00	-

(4) 2015 年 10 月, 浙江洋通减少注册资本及变更公司名称

2015 年 8 月 4 日, 浙江洋通召开董事会会议, 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①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1,000 万元人民币减资到 500 万元人民, 其中 Liu Zenggang 减资 150 万元, 陆君减资 225 万元, 卢娜减资 75 万元, 赵逸人减资 25 万元, 王世勇减资 25 万元, 变更后现合资股东出资情况为: Liu Zenggang 认缴出资额为 150 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的 30%, 以美金现汇投入; 陆君认缴出资额为 225 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的 45%, 以人民币现金投入; 卢娜认缴出资额为 75 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的 15%, 以人民币现金投入; 赵逸人和王世勇分别缴纳出资额为 25 万元人民币, 均占注册资本的 5%, 均以人民币现金投入。

②浙江洋通原名为浙江洋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宁波洋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15 日, 浙江洋通出具了《减资债务担保说明》, 浙江洋通已于减资决议作出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了全体债权人, 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 至 2015 年 10 月 15 日, 浙江洋通已对债务提供了相应的担保。浙江洋通承诺以其减资前的全部资产对减资前的全部债务及隐性债务承担责任。

同日, 宁波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2015]第 330200596437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 同意核准浙江洋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的名称变更为“宁波市洋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9日,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出具北区商审[2015]050号文件《关于同意浙江洋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修改合同、章程部分条款的批复》,做出批复同意洋通汽配的名称变更及注册资本减少。

2015年10月23日,宁波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

本次减资后,洋通汽配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陆君	225.00	150.00	45.00	货币
2	LIU ZENGGANG	150.00	24.47	30.00	货币
3	卢娜	75.00	50.00	15.00	货币
4	赵逸人	25.00	25.00	5.00	货币
5	王世勇	25.00	25.00	5.00	货币
合计		500.00	274.47	100.00	-

(5) 2015年12月,洋通汽配第三次实缴出资、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董事变更

2015年12月11日,宁波容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甬容会验[2015]第2014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12月7日,洋通汽配收到股东陆君和股东卢娜缴纳的本期实收资本人民币100万元,连同第1、2期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3744684.00元,各股东实缴注册资本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陆君	225.00	225.00	45.00	货币
2	LIU ZENGGANG	150.00	24.47	30.00	货币
3	卢娜	75.00	75.00	15.00	货币
4	赵逸人	25.00	25.00	5.00	货币
5	王世勇	25.00	25.00	5.00	货币
合计		500.00	374.47	100.00	-

2015年10月26日,洋通汽配召开临时董事会议,一致达成如下决议:

- ①同意本次董事会议召开豁免遵守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议通知期限的规定;
- ②同意陆君将其持有的公司45%的股权,作价225万元人民币全部转让给宁

宁波市海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③同意卢娜、赵逸人将其各自持有的公司 5% 的股权，分别作价 25 万元转让给宁波市海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同日，洋通汽配股东王世勇、LIU ZENGGANG 签署《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声明书》声明放弃洋通汽配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亦于同日，宁波市海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分别与陆君、卢娜、赵逸人签订《宁波市洋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陆君将其持有的洋通汽配 45% 的股权作价 225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海通有限；卢娜将其持有的洋通汽配 5% 的股权作价 25 万元转让给海通有限；赵逸人将其持有的洋通汽配 5% 的股权作价 25 万元转让给海通有限。

2015 年 12 月 14 日，上述相关各方按股权转让协议支付完毕对应的股权转让款，同时海通有限对该业务进行的账务处理如下：借：长期股权投资 275 万 贷：银行存款 275 万。

通过上述过程，海通有限完成对洋通汽配的收购，洋通汽配成为海通有限的子公司。

根据洋通汽配提供的 2015 年 10 月 26 日董事免职书与董事委派书，赵逸人不再担任洋通汽配董事，陆君、孔亚君为洋通汽配的董事。

2015 年 11 月 11 日，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出具北区商审[2015]056 号文件《关于同意宁波市洋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投资者股权变更的批复》，做出同意上述董事会决议的批复。

2015 年 12 月 10 日，宁波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洋通汽配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海通有限	275.00	275.00	55.00	货币
2	LIU ZENGGANG	150.00	24.47	30.00	货币
3	卢 娜	50.00	50.00	10.00	货币
4	王世勇	25.00	25.00	5.00	货币
合计		500.00	374.47	100.00	-

海通有限对洋通汽配收购的说明：洋通汽配成立时，其公司章程约定股东

按照注册资本比例分享经营成果，董事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按照章程约定的注册资本出资额，公司实际控制人陆君持有公司 45%份额，LIU ZENGGANG、卢娜夫妇持有 45%份额，洋通汽配董事会成员为陆君、卢娜和赵逸人，因此合并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陆君并不能控制洋通汽配。2015 年 12 月，公司按照初始出资额收购陆君、赵逸人、卢娜三人分别持有的洋通汽配 45%，5%，5%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洋通汽配 55%股权，并指派了陆君、孔亚君二人担任洋通汽配的董事（董事会 3 名成员为陆君、孔亚君、卢娜），能够控制公司董事会，因此认定公司对洋通汽配的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2015 年 12 月，洋通汽配第二次董事变更、第四次实缴出资

2015 年 12 月 14 日，洋通汽配召开董事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 ①同意公司新增一名董事赵逸人，由宁波市海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委派；
- ②变更后的董事会成员为：董事长 LIU ZENGGANG，董事卢娜、陆君、孔亚君、赵逸人；
- ③通过新修改的公司章程。

2016 年 6 月 14 日，宁波市江北区商务局同意上述洋通汽配董事会成员变更。

2016 年 6 月 16 日，宁波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上述洋通汽配董事会成员的变更与新修改的章程进行了备案。

2016 年 1 月 19 日，宁波容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甬容会验[2016]第 20009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16 年 1 月 12 日，洋通汽配收到股东 LIU ZENGGANG 缴纳的本期实收注册资本人民币 1,255,316.00 元，连同第 1、2、3 期出资，洋通汽配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各股东实缴注册资本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出资方 式
1	海通有限	275.00	275.00	55.00	货币
2	LIU ZENGGANG	150.00	150.00	30.00	货币
3	卢 娜	50.00	50.00	10.00	货币
4	王世勇	25.00	25.00	5.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2、主营业务及财务状况

洋通汽配的主营业务为汽车皮带轮、通用零部件的制造、加工。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洋通汽配总资产 334.05 万元，净资产 228.68 万元，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0.61 万元，净利润-111.12 万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洋通汽配总资产 468.99 万元，净资产 344.11 万元，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75.45 万元，净利润-14.48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宁波合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宁波合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孙明，住所位于镇海区澥浦镇镇浦路 5880 号，经营范围为汽车配件、通用零件、五金件、塑料制品的制造、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孙明	140.00	货币	28.00
2	公司	135.00	货币	27.00
3	陈晓东	75.00	货币	15.00
4	俞颖	50.00	货币	10.00
5	高天宇	50.00	货币	10.00
6	黄伟忠	50.00	货币	10.00
合计		500.00	-	100.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宁波合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总资产 184.05 万元，净资产 180.69 万元，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19.31 万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宁波合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总资产 176.3 万元，净资产 175.35 万元，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5.34 万元。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 1 人，设监事会主席 1 名。高级管理人员共 2 名，其中董事会秘书 1 名。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共有董事5名。公司董事会成员为：陆君、孔亚君、高文长、赵逸人、黄柏玲，其中陆君为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的本届任期从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具体简历如下：

陆君：其具体情况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之 三、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 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之相关内容。

孔亚君：其具体情况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之 三、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 之（三）公司股东、持股情况、股份的质押或其他的争议情况”之相关内容。

高文长：男，197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7月至1997年7月，就职于江西省机械施工公司机械修理厂，任技术员；1997年7月至2006年7月，就职于三立（厦门）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任技术部副经理；2006年8月至2012年6月，就职于浙江博宇实业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2012年9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宁波韵升汽车电机系统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年3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日本日兴电机工业株式会社，任董事；2015年12月至今，就职于金华市捷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2016年1月至2016年5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赵逸人：其具体情况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之 三、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 之（三）公司股东、持股情况、股份的质押或其他的争议情况”之相关内容。

黄柏玲：男，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4月至2016年5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技术质量部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技术质量部经理。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成员为陆马海、颜永强、郭修民，郭修民为监事会主席，监事会成员任期自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监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陆马海：男，194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小学学历。2002年4月至2007年2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7年3

月至 2016 年 5 月，就职于有限公司，在工会任职；2016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颜永强：男，1966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3 年 3 月至 2013 年 2 月，就职于宁波圣迪夫医疗器材有限公司，任生产部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6 年 5 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技术员；2016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技术员。

郭修民：男，196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 年 4 月至 2016 年 5 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生产部经理；2016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生产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高文长、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孔亚君。

高文长具体情况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之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一）董事会成员”之相关内容。

孔亚君具体情况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之 三、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 之（三）公司股东、持股情况、股份的质押或其他的争议情况”之相关内容。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 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4,667.75	4,739.79	4,804.0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759.61	2,641.54	1,946.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604.76	2,607.68	1,946.51
每股净资产（元）	2.76	2.64	3.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60	2.61	3.8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52	43.65	59.48
流动比率（倍）	1.32	1.30	0.94
速动比率（倍）	0.74	0.80	0.63
营业收入（万元）	1,072.70	4,871.17	5,926.74

净利润（万元）	-11.84	161.16	435.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33	161.16	435.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3.56	134.46	418.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04	134.46	418.16
毛利率（%）	24.01	26.57	27.74
净资产收益率（%）	-0.20	7.79	25.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27	6.50	24.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30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30	0.87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11	4.19	4.52
存货周转率（次）	0.84	4.09	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7.37	157.79	90.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9	0.29	0.18

八、与本次挂牌的有关中介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力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联系电话：0512-62938523

传真：0512-62938500

项目小组负责人：朱卓然

项目小组成员：朱卓然、应华俊、戴维松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李举东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裕通路100号宝矿洲际商务中心15、16楼
联系电话： 021-60561266
传真： 021-60561299
经办律师： 张士举、郭睿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咏华
住所： 北京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联系电话： 010-82330558
传真： 010-82332287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敏康、邱亚俊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宏
住所： 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4980号
联系电话： 021-63788398
传真： 021-63767768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蒋克彬、潘汉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彦龙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主要产品介绍

(一) 主营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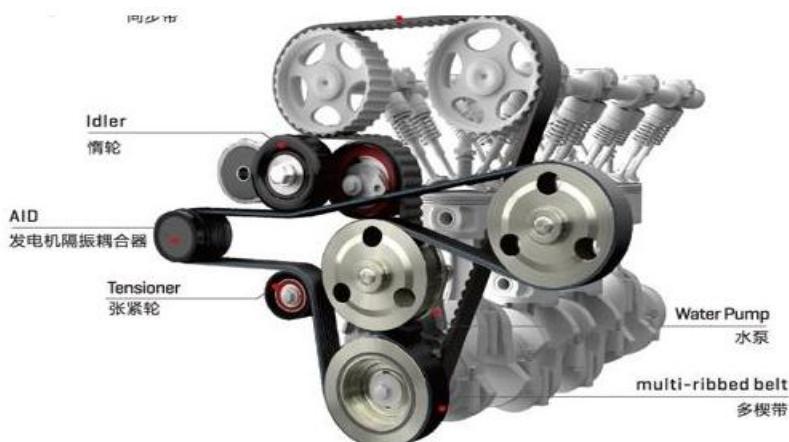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发动机轮系（皮带轮、单向轮、减振轮、中间轮、平衡轮）以及汽车电涡流缓速器和新能源车驱动电机法兰类产品、精密加工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受到国内外知名的汽车发电机工厂和新能源汽车电机工厂客户广泛青睐，知名品牌客户包括德宏股份、佩特来电机、佩特来电驱动、汉拿电机、NIKKO、REMY、韵升电机、泰乐玛、舒瑞普等。

公司最近两年内均主要从事上述业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二) 主要产品

近年来，公司主导产品为汽车发电机单槽、双槽、多槽皮带轮，OAD 单向皮带轮和 OAP 单向皮带轮，泵壳、电涡流缓速器法兰、驱动电机法兰、精密加工密封接头、精密加工件。

汽车发动机轮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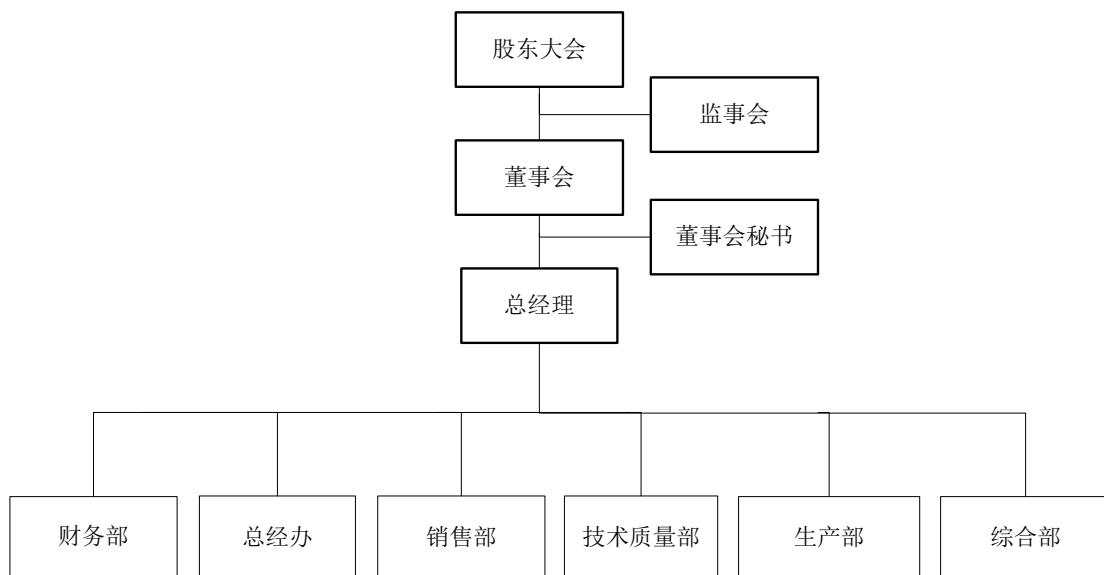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应用领域	产品外型图
------	------	------	------	-------

单槽皮带轮、双槽皮带轮	HT 系列、XHT 系列单槽皮带轮，双槽皮带轮	本产品是淘汰铸造毛坯工艺，采用热锻毛坯加工技术的产品，提高了产品加工性能和动平衡性能，对配套发电机轴向跳动和振动有明显改善。	商用车发电机	
多槽皮带轮	HT 系列、XHT 系列多槽皮带轮	本产品是淘汰冷冲压工艺，采用热锻毛坯加工技术的产品。提高了产品的动平衡性能，对配套发电机轴向跳动和振动有明显改善。	乘用车发电机	
组合皮带轮	HT 系列、XHT 系列组合皮带轮	本产品是通过将发电机风叶和皮带轮组合而成，对配套发电机安装工艺进行优化设计，有助于发电机改进动平衡性能，减少发电机工作时振动冲击。	乘用车发电机	
OAP 单向皮带轮, OAD 单向皮带轮	HT 系列、XHT 系列 OAP 单向皮带轮，OAD 单向皮带轮	本产品是通过在发电机带轮中装入单向离合器组合而成，是一种正在广泛推广使用在中高级轿车上的新型发电机传动皮带轮。产品能使汽车发动机工作时有效避免发电机磁场线圈受正反向电流冲击而造成损伤，达到保护发电机和保护传动带的作用，有效延长发电机和传动带的使用寿命。产品分为 OAD 和 OAP 两大系列。	乘用车发电机	
单向减振轮	HT 系列、XHT 系列单向减振轮	本产品是通过在带轮中装入减振离合器组合而成，是一种广泛使用在中高级轿车上的新型减振传动轮。产品能使汽车发动机在工作时有效降低振幅和振频，达到保护传动带和增加汽车舒适性的功效。	车用发动机轮系	
中间轮	HT 系列、XHT 系列中间轮	本产品属钢质中间轮产品，配套使用在发动机轮系中，起到对发动机传动带张紧度调节作用。是一种广泛使用在中高级轿车上的中间轮。	车用发动机轮系	

平衡轮	HT 系列、 XHT 系列 平衡轮	本产品用铜或铝加工而成的平衡轮产品，配套使用在发动机轮系中，起到对发动机传动带张紧度调节和保护作用。是一种广泛使用在中高级轿车上的平衡轮。	车用发动机轮系	
泵壳	HT 系列 带泵发电机 机泵壳	本产品是商用车带泵发电机中的刹车真空泵配套外壳加工件。	商用车带 泵发电机	
电涡流 缓速器 法兰	HT 系列 电涡流缓 速器法兰	本产品是专门为商用车电涡流缓速器而设计的重要加工法兰件，是商用车（大中型客车和卡车）电涡流缓速器必备的车速控制件。	商用车 (大中型 客车和卡 车)电涡流 缓速器主 要配套件	
驱动电 机法兰	HT 系列 新能源车 用电机法 兰	本产品是专门为新能源车用驱动电机而设计的加工法兰件。	主要用于 混合动力 和纯电动 车驱动电 机	
精密加 工密封 接头	HT 系列 不锈钢和 铜制密封 接头	本产品专门为国际上冷凝器密封接头替代进口而设计的不锈钢和铜制精密加工接头，尺寸精度高，接头密封性能达到国际一流标准。	工业冷凝 器	
精密加 工件	HT 系列 精密加工 件	本系列产品为汽车配件行业的精密机械加工配件，包括：极板、极柱、电机传动轴等	汽车精密 加工件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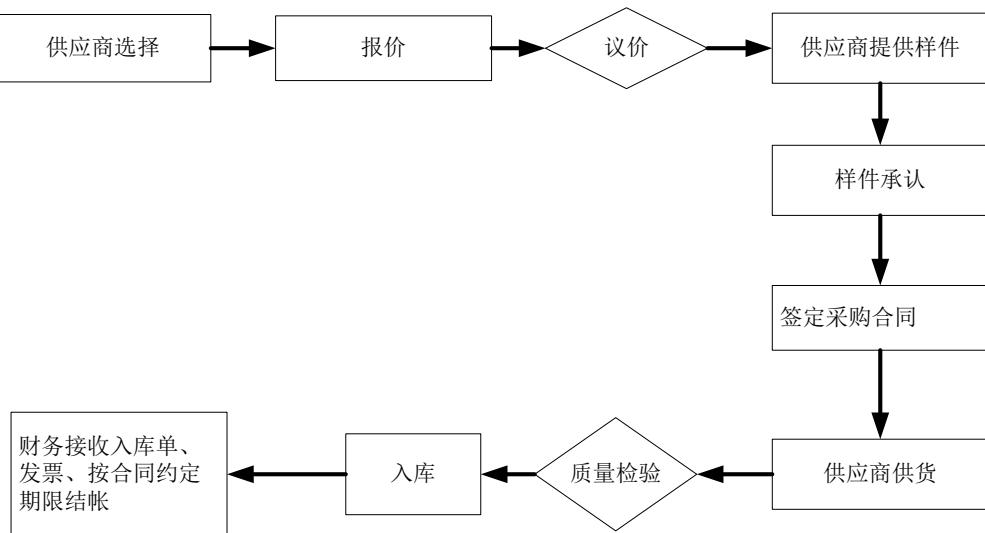
(二) 公司业务流程

1、采购流程

公司产品所需采购原材料以 Q235 圆钢、45#圆钢、不锈钢圆钢、球墨铸铁壳体毛坯为主并配以轴承、弹簧、注塑件等辅件。

公司设立“综合部采购科”专门负责采购事宜以保证公司产品质量成本及合理控制产品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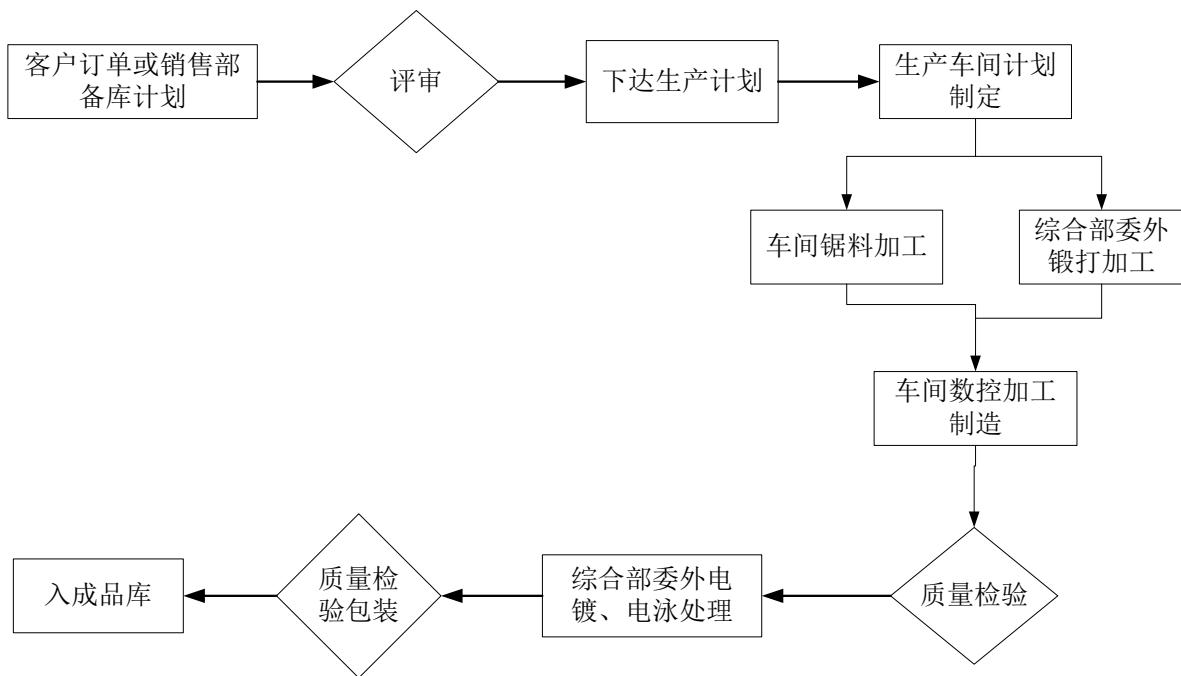
采购流程图：



2、生产流程

公司生产以销售接收的客户订单或销售备库计划为驱动，基于与客户签订的年度框架合同，利用 ERP 系统平台进行生产资源计划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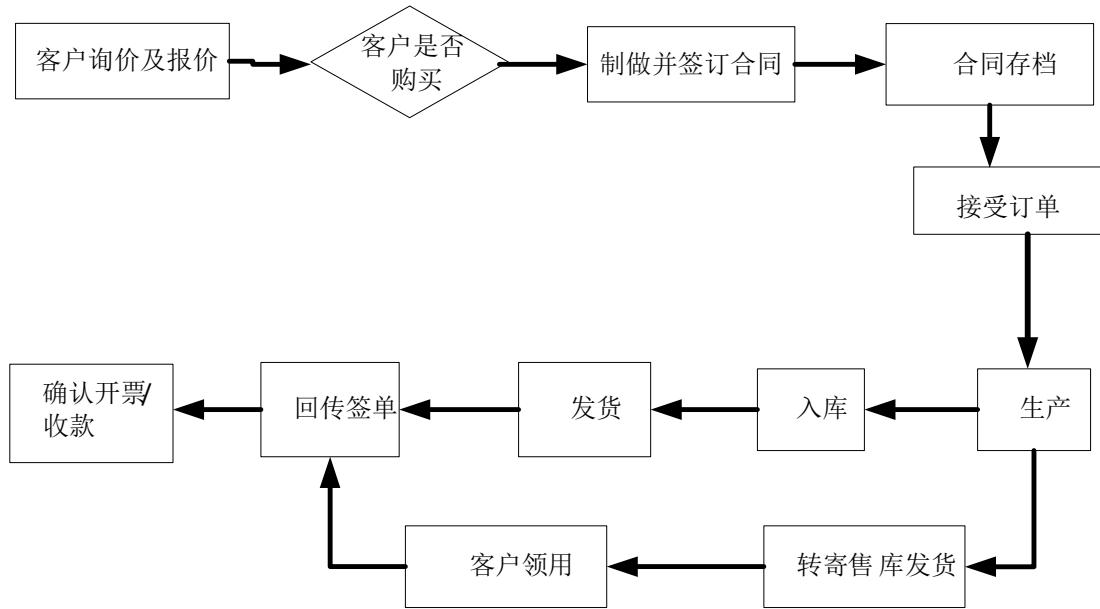
公司生产流程图如下：



3、销售流程

公司产品采取直销的模式，具体的销售流程如下：

公司销售业务流程图如下：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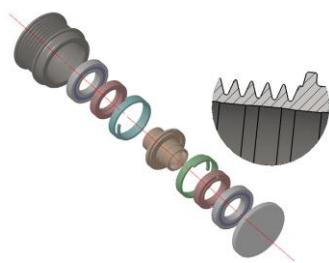
(一) 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是建立在多年来对汽车发电机皮带轮传动技术和使用工况的深入研究基础上，全新设计开发出的全系列 OAD 单向皮带轮、OAP 单向皮带轮，并获得了多项国内外专利，成功解决了汽车发电机和传动皮带的耐用问题，降低了汽车发电机工作时的振幅和振频，并降低了一定的能耗，提高了轿车的舒适性，打破了国外汽车零部件巨头在这一领域的技术垄断。

1、单向传递转矩实现缓冲减振的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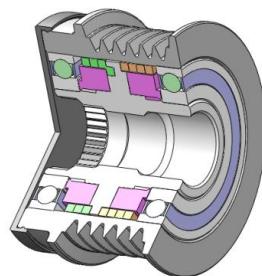
本项技术是最新应用在中高档轿车汽车发电机单向缓冲皮带轮传动技术领域，在皮带轮圈和传动轴之间采用单向传递转矩。主要原理是通过固定在皮带轮芯轴上的两个反向安装摩擦矩形弹簧，在芯轴转速发生变化时产生舒张或收缩来接合或脱开皮带轮圈，从而发生超越离合动力的作用，起作用时对外圈具有的缓冲和减少传动振频的效果。当皮带轮圈比芯轴转速高或相同时，摩擦弹簧外圈胀大，卡住皮带轮圈，把芯轴和皮带轮圈结合成一体，使得齿轴和皮带轮圈同步旋转，传递动力；当皮带轮圈比芯轴转速低的时候，摩擦弹簧外圈缩小，芯轴在皮

带轮圈内打滑，把芯轴和皮带轮圈脱开，芯轴和皮带轮圈各自旋转，起到保护和缓冲作用。在皮带轮圈的轴孔内壁与摩擦弹簧接触的地方设置有凹槽，可在锁紧的瞬间起到减振作用。采用本技术的汽车发动机轮系，可以缓解汽车轮系传动带与皮带轮之间的冲击，延长汽车发电机和传动皮带的寿命，有效降低汽车发动机轮系工作的噪音和振动。本项技术已用于公司 OAD 皮带轮上，并申请了多项国内外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通过了德宏股份和法雷奥等主机厂的试验验证。



2、汽车发电机的减振器皮带轮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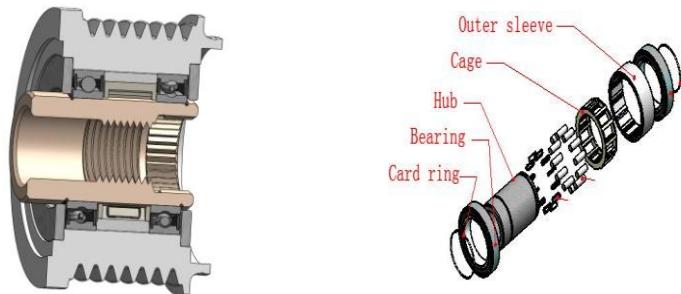
本项技术是将发动机的扭矩通过一个安装了减振器的皮带轮传递至交流发电机的机械组件单元，通过减振器消除发电机工作时产生的振动，有效降低振幅和振频。减振器是由一个保持架作为摩擦弹簧和内圈的连接部件，两端由轴承固定支撑。结构简单，制造难度大大下降。保持架作为摩擦弹簧和内圈的连接件，在外圈的外表面开设一凹槽或通孔，嵌入并固定摩擦弹簧。保持架由弹性材料加工而成，加工工艺更简单，制造成本低。本技术主要替代国外的由塑料支架和滚柱轴承组合而成的离合解耦器，独特性的解决了离合解耦器因工作磨损而不耐用的问题，质量可靠性大大提高。本项技术已用于公司 OAD 皮带轮上，已申请多项国内外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



3、汽车发电机的单向超越皮带轮技术

本项技术采用的是外星轮式的单向超越离合器原理，由一个皮带轮轮毂和一

个组装于其内部的单向超越离合器组件组合而成。单向离合器组件由单向轴承外圈、单向轴承滚针、单向轴承弹簧、单向轴承保持架、芯轴组成。通过采用多滚针和多滚道的设计，使得产品受力时，载荷能够均匀的分布到多个滚针和滚道上，提高了单向超越离合器承载能力，延长了产品使用寿命。应用本技术生产的新型汽车发电机单向皮带轮，符合当前对汽车提出的环保、节能、减排的要求，能够有效的延长汽车发电机和传动皮带的使用寿命，降低发动机工作时的振动和噪音。本项技术已大批量使用用于公司 OAP 皮带轮上，已申请多项国内外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通过了德宏股份、美国 WAI 公司、法国法雷奥等主机厂的试验验证。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

编号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权人	专利号/登记号	申请日期	取得专利方式
1.	割槽机	发明专利	本公司	ZL 2007 1 0156618.7	2007年10月31日	协议转让
2.	一种汽车发电机单向皮带轮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09 2 0294667.1	2009年12月18日	自主研发
3.	一种与轴承一体安装的超越离合器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0 2 0669387.7	2010年12月14日	自主研发
4.	超越离合器保持架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0 2 0669372.0	2010年12月14日	自主研发
5.	一种长方形弹簧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0 2 0669390.9	2010年12月14日	自主研发
6.	一种摩擦型滚柱超越离合器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0 2 0669389.6	2010年12月14日	自主研发
7.	一种轴承独立安装的超越离合器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0 2 0669388.1	2010年12月14日	自主研发
8.	扭力测量装置	实用新型	本公司	ZL 2011 2	2011年3	自主研

		专利		0051639.4	月 1 日	发
9.	可调式汽车座椅安全带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227964.5	2014 年 5 月 6 日	自主研发
10.	汽车空调电磁离合器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227863.8	2014 年 5 月 6 日	自主研发
11.	汽车座椅安全带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228034.1	2014 年 5 月 6 日	自主研发
12.	高灵敏度汽车空调电磁离合器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227928.9	2014 年 5 月 6 日	自主研发
13.	一种汽车柱形工件加工夹具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228022.9	2014 年 5 月 6 日	自主研发
14.	新型汽车空调电磁离合器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227937.8	2014 年 5 月 6 日	自主研发
15.	汽车安全带预紧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227941.4	2014 年 5 月 6 日	自主研发
16.	汽车车门铰链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289437.7	2014 年 6 月 3 日	自主研发
17.	一种进油管节油器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289785.4	2014 年 6 月 3 日	自主研发
18.	双工位汽车减震器焊接设备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289671.X	2014 年 6 月 3 日	自主研发
19.	一种安全带预紧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289727.1	2014 年 6 月 3 日	自主研发
20.	一种离合器机构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10910.2	2014 年 7 月 24 日	自主研发
21.	一种汽车头灯调整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12734.6	2014 年 7 月 24 日	自主研发
22.	一种汽车儿童安全座椅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11760.7	2014 年 7 月 24 日	自主研发
23.	一种缓紧安全带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11834.7	2014 年 7 月 24 日	自主研发
24.	一种汽油滤清器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12766.6	2014 年 7 月 24 日	自主研发
25.	车用空调滤清器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16946.1	2014 年 7 月 25 日	自主研发
26.	车灯壳座组合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15275.7	2014 年 7 月 25 日	自主研发
27.	一种汽车前灯防水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15312.4	2014 年 7 月 25 日	自主研发
28.	汽车头灯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13750.7	2014 年 7 月 25 日	自主研发
29.	新型车用空气滤清器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15126.0	2014 年 7 月 25 日	自主研发

30.	安全带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20620.6	2014年7月28日	自主研发
31.	一种改良结构的摩托车单向离合器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20669.1	2014年7月28日	自主研发
32.	汽车方向盘锁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23730.8	2014年7月30日	自主研发
33.	携车架的伸缩式轮胎固定架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23569.4	2014年7月30日	自主研发
34.	高度可调节方向盘锁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23703.0	2014年7月30日	自主研发
35.	一种汽车减振器的定位夹紧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39400.8	2014年8月6日	自主研发
36.	整体式汽车转向节夹具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41157.3	2014年8月6日	自主研发
37.	汽车转向节钻孔夹具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38529.7	2014年8月6日	自主研发
38.	一种汽车桥壳清洗机	实用新型专利	本公司	ZL 2014 2 0439445.5	2014年8月6日	自主研发
39.	用于在皮带轮和轴之间传递扭矩的单向离合解耦器	实用新型专利	洋通汽配	ZL201420198755.2	2014年4月23日	自主研发
40.	单向缓冲皮带轮	实用新型专利	洋通汽配	ZL 2015 2 0261869.1	2015年4月27日	自主研发
41.	一种用于发电机的减振皮带轮	实用新型专利	洋通汽配	ZL 2015 2 0488554.0	2015年7月3日	自主研发
42.	一种单向缓冲滑轮	实用新型专利	洋通汽配	ZL 2015 2 0615660.0	2015年8月17日	自主研发

注：依据《专利法》，上述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二十年，实用新型专利权的期限为十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

2、商标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商标号	类别	商标有效期
1	洋通汽配		申请批复中	第7类	申请批复中
2	本公司		申请批复中	第7类	申请批复中

3	本公司		申请批复中	第 7 类	申请批复中
---	-----	---	-------	-------	-------

3、土地使用权

编号	使用权人	坐落	面积	用途	来源	使用权期限
甬国用(2012)第 0502399 号	本公司	宁波市江北区康庄南路 499 号	5,602.00 平方米	工业	出让	至 2055 年 8 月 7 日止

注：上述土地使用权已向银行进行了抵押

(三) 企业资质及获奖情况

1、企业资质认证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构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
1	ISO/TS16949:2009 质量管理体系	403217 TS09	德国管理体系认证有限公司 (IATF)	2014-05-31	至 2017-05-30
2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E17160516	上海达卫师认证有限公司	2016-05-25	至 2019-05-24
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433100118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财政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	2014-09-25	三年

2、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原因	颁奖单位	奖励时间
1	汽车发电机单向缓冲皮带轮 OADP 的产业化项目，分三年申请支助 300 万 (B 类资助)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	2016 年 4 月
2	科技进步奖	宁波市江北区庄桥街道	2016 年 3 月
3	安全生产规范化企业	宁波市江北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0 年 1 月
4	成长型工业企业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	2009 年 2 月
5	宁波市江北区清洁生产企业	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局、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	2009 年 6 月
6	诚信企业	中共宁波市江北区委宣传部、	2008 年 4 月

		工商江北分局、江北区民营企业协会	
--	--	------------------	--

(四) 公司许可经营情况

无。

(五)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公司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主要专用设备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966,617.11	24,634,182.06	1,116,552.71	940,366.54	29,657,718.42
二、累计折旧	1,279,971.69	10,246,063.19	924,085.56	569,267.70	13,019,388.14
三、减值准备	-	-	-	-	-
四、账面价值	1,686,645.42	14,388,118.87	192,467.15	371,098.84	16,638,330.28

2、生产经营所使用主要房屋建筑物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主要房屋建筑物如下：

序号	产权证号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平方米)	所有权人	他项权利
1	甬房权证江北区字第 20120020490 号	工交仓储	3772.18	本公司	抵押
2	甬房权证江北区字第 20120020417 号	工交仓储	1253.26	本公司	抵押
3	甬房权证江北区字第 20120020481 号	工交仓储	21.23	本公司	抵押

注：上述房产已向银行进行了抵押

(六) 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员工 138 人，公司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年龄结构如下：

(1) 员工专业构成

专业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15	10.87%
销售人员	5	3.62%
技术人员	24	17.39%
财务人员	5	3.62%
生产人员	67	48.55%
采购人员	6	4.35%
其他人员	16	11.59%
合计	138	100.00%

(2) 员工受教育程度构成

受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博士	1	0.72%
硕士	1	0.72%
本科	7	5.07%
大专	35	25.36%
大专以下	94	68.12%
合计	138	100.00%

(3) 员工年龄构成

年龄	人数	比例
30 周岁以下	53	38.4%
30 周岁~40 周岁	27	19.6%
40 周岁以上	58	42%
合计	138	100.00%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陆君、高文长、黄柏玲，其简历如下：

陆君、高文长、黄柏玲的具体情况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之 六、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一）董事会成员”之相关内容。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陆君	7,700,000.00	77.00	-	-	7,700,000.00	77.00
高文长	-	-	-	-	-	-
黄柏玲	-	-	-	-	-	-
合计	7,700,000.00	77.00	-	-	7,700,000.00	77.00

（3）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近两年内不存在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情况。

（七）研发情况及技术合作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研发中心，中心已完成主要包括单向缓冲皮带轮产业化、单向离合解耦皮带轮、新型单向缓冲皮带轮、电涡流缓速器法兰及配件、新能源车用驱动电机法兰组件、车用发电机油泵壳体、不锈钢精密加工件等研发项目。这些研发项目在某种程度上打破了优质单向皮带轮长期被德国和加拿大等外国公司的垄断情形，降低国内汽车发电机的生产成本，促进汽车电机工业的迅猛发展，社会效益显著。同时为公司能够进入高端汽车发电机带轮市场提供了平台，有力地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通过多年的技术研究开发，目前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共取得专利 4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41 项。

（八）公司环保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2008 年 6 月 24 日环保部办公厅函环办函[2008]373 号），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纺织、制革。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发电机皮带轮、汽车电涡流缓速器法兰和配件、新能源车电机法兰和配件以及其它精密加工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不属于《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所列重污染行业。

公司 2015 年 12 月 10 日取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 年 1 月 6 日取得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意见；2016 年 3 月 28 日取得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意见》，确认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子公司洋通汽配 2016 年 6 月 23 日取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 年 6 月 23 日取得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意见；2016 年 7 月 8 日取得宁波市环境保护局江北分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意见》，确认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16 年 6 月 29 日，宁波市江北区环保局出具证明，公司自成立以来遵守各项环保法规制度，没有任何违法行为以及受到环境保护方面的行政处罚。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一）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轮系(皮带轮)组件	10,484,883.83	97.74	47,683,810.69	97.89	58,408,838.96	98.55
其他业务收入	房屋租赁	-	-	54,000.00	0.11	33,387.00	0.06
	电费	220,913.30	2.06	641,754.10	1.32	451,960.40	0.76
	材料收入	21,247.10	0.20	332,130.65	0.68	373,195.28	0.63
合计		10,727,044.23	100	48,711,695.44	100	59,267,381.64	100

(二) 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2016年1-3月	宁波远东进出口有限公司	2,106,724.09	19.64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983,602.29	9.17
	苏州舒瑞普科技有限公司	621,419.48	5.79
	宁波韵升汽车电机系统有限公司	616,705.87	5.75
	泰乐玛汽车制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567,766.41	5.29
	合 计	4,896,218.14	45.64
2015年度	宁波远东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49,803.77	20.63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4,124,687.27	8.47
	泰乐玛汽车制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3,359,452.21	6.90
	上海剑戟实业有限公司	2,265,306.00	4.65
	宁波韵升汽车电机系统有限公司	2,139,992.49	4.39
	合 计	21,939,241.74	45.04
2014年度	宁波远东进出口有限公司	13,226,743.91	22.32
	泰乐玛汽车制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8,329,275.23	14.05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923,279.17	9.99
	重庆博耐特实业集团乘用车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3,995,025.04	6.74
	辽宁启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2,787,046.37	4.70
	合 计	34,261,369.72	57.81

(三)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3,914,603.20	49.40	16,928,845.47	48.29	22,346,919.34	52.75
直接人工	1,335,843.70	16.86	5,431,608.80	15.50	6,037,127.50	14.25
制造费用	2,673,227.11	33.74	12,693,444.63	36.21	13,983,154.93	33.00
合计	7,923,674.01	100.00	35,053,898.90	100.00	42,367,201.77	100.00

2、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重(%)
2016年1-3月	宁波高新区盛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895,379.44	16.51
	宁波江北创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614,795.90	11.34
	宁波市江北通永汽配厂	477,549.22	8.81
	宁波市江北茂顺五金机械厂	367,351.38	6.78
	宁波市江北健菱电器有限公司	294,015.74	5.42
	合计	2,649,091.68	48.86
2015年	宁波高新区盛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6,095,361.48	24.29
	宁波江北创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386,607.87	13.50
	宁波市江北海通电器厂	2,192,077.69	8.74
	宁波市北仑区柴桥电镀冲件厂	702,809.89	2.80
	浙江人本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685,517.95	2.73
	合计	13,062,374.88	52.06
2014年	宁波江北创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6,141,598.54	16.95
	宁波高新区盛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601,879.44	12.70
	江苏小铁人机床有限公司	3,218,222.22	8.88
	宁波通泽华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2,597,863.03	7.17
	宁波市江北海通电器厂	2,553,882.56	7.05
	合计	19,113,445.79	52.74

注：宁波市江北海通电器厂系实际控制人陆君控制的企业。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销售合同

序	合同签订日	合同相对方	签订	销售产品名	合同金额	履行情
---	-------	-------	----	-------	------	-----

号	期		主体	称		况
1	2014年1月20日	辽宁启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	皮带轮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	2014年1月25日	宁波远东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	以正式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3	2014年12月31日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皮带轮、泵壳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4	2015年1月23日	泰乐玛汽车制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	以正式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5	2015年3月16日	宁波韵升汽车电机系统公司	公司	皮带轮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6	2015年12月27日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皮带轮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7	2015年12月31日	宁波韵升汽车电机系统公司	公司	皮带轮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8	2016年1月1日	苏州舒瑞普科技公司	公司	以正式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9	2016年1月7日	泰乐玛汽车制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	以正式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0	2014年1月30日	宁波远东进出口有限公司	洋通汽配	以正式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1	2016年3月31日	宁波宝迪机电有限公司	洋通汽配	单向皮带轮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公司与客户的销售合作采用框架合同结合具体业务订单的方式，具体来说，公司与客户之间销售款项的确认及结算，根据订单按期结算。

2、重大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相对方	签订主体	采购产品名称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2014年1月18日	宁波市江北海通电器厂	公司	以正式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	2014年2月20日	宁波高新区盛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	钢材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3	2014年3月16日	宁波江北创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	钢材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公司				
4	2014年3月31日	江苏小铁人机床有限公司	公司	数控机床	351万元人民币	履行完毕
5	2014年3月31日	宁波通泽华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	钢材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6	2016年3月5日	宁波高新区盛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	以正式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7	2016年3月8日	宁波江北创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	原材料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8	2016年3月9日	宁波市江北健菱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	以正式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9	2016年3月23日	宁波市江北通永汽配厂	公司	以正式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0	2016年3月28日	宁波市江北茂顺五金机械厂	公司	以正式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1	2014年9月16日	CONTROLSYS SARL	洋通汽配	超越发电机皮带轮可靠性测试台；Portable Overrunning Alternator Pulleys Tester	31万欧元	正在履行

公司与客户的采购合作采用框架合同结合具体业务订单的方式，公司与客户之间销售款项的确认及结算，根据订单按期结算。

3、借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作为债务人的银行借款合同的具体信息如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作为债务人的银行借款合同的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合同相对方	借款金额(万元)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	100.00	2015年9月28日至2016年9月27日	正在履行
2	公司	宁波市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庄桥信用社	80.00	2015年11月25日至2016年11月24日	正在履行
3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	120.00	2015年11月27日至2016年11月26日	正在履行
4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	80.00	2015年12月28日至2016年12月27日	正在履行
5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	138.00	2016年4月13日至2017年4月12日	正在履行
6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	70.00	2016年7月7日至2017年7月6日	正在履行
7	洋通汽配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16年4月29日至2017年4月27日	正在履行

4、银行授信合同

2016年4月29日，子公司洋通汽配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编号为NBZX16（融资）20160021的最高额融资合同，允许洋通汽配自2016年4月29日起一年内申请使用的最高融资额度为200万元。

5、抵押合同

2015年4月3日，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订了编号为82100620150001475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的贷款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的抵押，抵押期限为2015年4月3日至2018年4月2日。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发动机轮系（皮带轮、单向轮、减振轮、中间轮、平衡轮）以及汽车电涡流缓速器和新能源车驱动电机法兰类产品、精密加工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定位是成为国内车用发电机皮带轮产品线最丰富、减振减频单向皮带轮技术领先企业。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汽车轮系领域中的具有安全、可靠、经济、环保、智能、高效的技术和产品，从中获取收入及利润。

（一）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部门，采购部门根据公司生产部、技术部、销售部的需求，采购相应的原材料、辅助材料。在具体采购任务下达后，通过实地考察、与供应商洽谈、验证供应商资质、比价核价等，遵循“质量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采购。公司采购模式如下：（1）实行计划与订单驱动相结合的采购方式。采购根据销售部销售计划制定原材料采购计划，并与供方签订采购合同。每月根据月度订单执行采购计划，通过 ERP 系统分析，编制主要原材料采购到库计划，并实施采购。（2）为保证原材料材质符合要求，供应商需按指定材质和原产地供货，确保品质优良、供应及时。（3）公司设立“综合部采购科”专门负责采购事宜。

（二）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以销售订单和生产计划为驱动，利用 ERP 系统平台进行生产资源计划安排。基于与客户签订的年度框架合同，按照客户的月度订单由生产部根据订单并结合产成品的库存情况，编制月度计划，经销售、生产等部门评审后，由生产部确定月生产计划，并进行动态管理。根据月度生产计划，结合销售发货的需求，由生产部编制周生产计划。综合部采购科根据生产计划安排原材料采购；并根据产品工序要求安排委外加工(委外毛坯锻打、委外机加工、表面处理加工)；生产车间根据三天计划编制日计划，并具体安排组织生产。如计划订单有所变更，由销售部门提交计划调整，经生产部门确认后，调整车间生产作业和综合部委外加工计划。生产计划的执行主要通过 ERP 生产计划系统进行实时监管和跟踪。

（三）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主要以汽车发电机工厂带轮和汽配加工件配套为主，销售方式采用直销模式，主要通过与客户进行同步产品开发获得业务机会，在合作开发产品投产后获取相应配套产品订单。具体销售流程为：与客户在年初签订本年度或若干年度的销售框架协议，并根据订单或库存备货计划安排生产。产品通过客户指定的物流系统或公司指定的物流系统按期、按量送达，检验合格、产品存入客户备品库或直接交客户库房后完成交货。根据合同，公司与不同客户采取不同的结算方式。

（四）盈利模式

公司在测算的生产、开发等综合成本基础上，为客户提供专业的产品和技术服务，上浮合理的利润空间，确定销售价格，以获取合理的利润。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1、公司所处行业的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汽车制造业（C36）；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13101010）。

（二）行业管理体制和法规政策

1、行业的管理体制

公司所属行业管理体制由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的产业政策引导行业宏观管理，国家质检总局的质量控制监管以及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行业自律组成。

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提出重大发展战略、规划生产力布局的建议，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中长期发展、总量平衡及结构调整的目标和政策；制定产业政策，指导技术改造。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订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工业、通信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国家质检总局对行业实施产品质量标准及许可，管理和协调产品质量的行业监督、地方监督与专业质量监督；管理质量仲裁的检验和鉴定工作；监督管理产品质量检验机构，管理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免检工作；管理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工作。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是汽车零部件行业的行业自律性组织，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是由全国汽车工业及零部件制造企业及科研设计单位、大专院校、有关社会团体等自愿组成的全国性行业协会，协会常设机构是秘书处，下设 18 个专业分会。其主要职能是建立行业自律性机制，组织制订、修订行业标准，开展行业统计工作，提供政府有关政策、法规、国内外技术经济情报、市场信息等，组织行业技术协作和技术交流等。代表和维护全行业的共同利益及会员的合法权益，在政府和会员之间发挥“纽带”和“桥梁”作用。同时在为会员服务、加强行业自律、协调、监督和维护合法权益等方面积极开展工作。本公司属于其中的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下属的车用电机电器电子委员会的会员。

2、涉及的主要法规政策及标准

（1）主要法规政策

序号	实施(修订)日期	编号	名称
1	2014.1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13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	2000.07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1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3	2015.0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9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4	2014.0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 156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
5	2006.0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颁布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
6	2012.01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颁布	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
7	2013.0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8	2013.0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颁布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内燃机工业节能减排的意见》(2013 年)
9	2013.06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交运发〔2013〕368 号	《交通运输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城市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指导意见>的实施意见》(2013 年)

（2）国家及行业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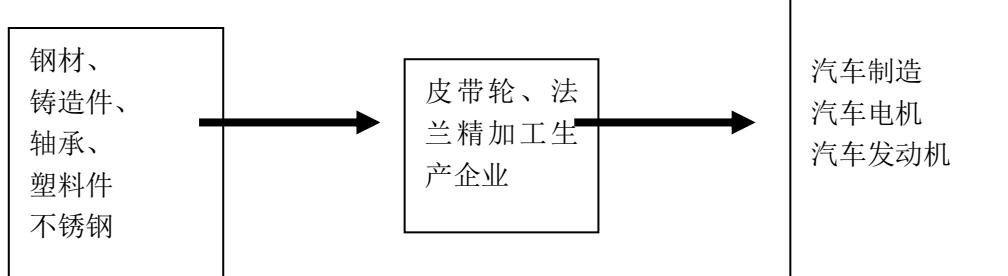
涉及的主要国家行业标准见下表：

序号	实施日期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1	2009.1.1	带传动工业用多楔带与带轮 PH、PJ、PK、PL 和 PM 型：尺寸	GB/T 16588-2009
2	1990.1.1	同步带传动 带轮	GB/T GB 11631-1989
3	2009.12.1	汽车多楔带（国家标准）	GB/T13552-2008
4	1994.3.31	汽车多楔带（国际标准）	JASO E109-1994
5	2009.6.15	质量管理体系—汽车生产件及相关服务件的组织应用	ISOTS16949: 2009

（三）行业上下游产业

本公司上游行业是钢材、铸造件、轴承、塑料件、不锈钢等原材料行业，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皮带轮和法兰精加工产品行业的利润空间有较大影响。在产品售价不变的情况下，上游行业价格上升将导致皮带轮和法兰精加工行业的利润下降，反之则导致皮带轮和法兰精加工行业的利润上升。上游行业市场供应充分，能满足本行业快速增长的需要，不会对皮带轮和法兰精加工制造行业的生产产生影响。

公司所在行业的下游是汽车电机、汽车发动机、汽车制造等行业，这些行业都属于汽车工业的大行业，需求旺盛。汽车行业需求主要受国际汽车行业需求大环境和宏观经济的影响，汽车行业中的新能源汽车行业是国家重点扶持行业，这些因素直接或者间接决定了公司所在市场的总容量、正常采购需求和实际采购能力。但总体而言，皮带轮和法兰精加工行业的市场容量总体保持平稳增长，需要的是产品的升级换代和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



皮带轮行业的产业链结构示意图

（四）行业市场规模及前景趋势

1、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市场规模与结构

根据国家统计局相关数据，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销售额从 2003 年的 2,488.03 亿元增长到 2014 年的 29,073.94 亿元，十一年间增长了十多倍。

2003-2014 年汽车零部件行业销售额及增长率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产业信息网整理

我国目前已形成六大汽车产业集群：即以长春为代表的东北产业集群，以上海为代表的长三角产业集群，以武汉为代表的中部产业集群，以北京、天津为代表的环渤海产业集群，以广东为代表的珠三角产业集群，以重庆为代表的西南产业集群。国内目前已经形成了混合股份制企业、外商投资、民营企业三足鼎立的生产格局。这些企业的产值和市场占有率都相对较高，具备一定的产品创新能力，具有多车型配套、多市场供给的能力，与整车厂、系统供应商进行同步开发的能力也在逐步提高。

2、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市场规模与结构

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是支撑汽车工业持续稳步发展的前提条件。随着经济全球化和市场一体化进程的推进，汽车零部件产业在汽车工业

体系中的市场地位逐步得到提升。与此同时，国际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正走向独立化、规模化的发展道路，原有的整车装配与零部件生产一体化、大量零部件企业依存于单一整车厂商以及零部件生产地域化的分工模式已出现变化。随着通用、福特、丰田等跨国汽车公司生产经营由传统的纵向一体化、追求大而全的生产模式逐步转向精简机构、以开发整车项目为主的专业化生产模式，其在扩大产能规模的同时，大幅降低了零部件自制率，取而代之与外部零部件企业形成基于市场的配套供应关系。这一行业发展趋势大大推动了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市场发展并创造出庞大持续的市场需求。

2015 年，在全球经济不景气、经济增长放缓的背景下，世界汽车产销总量依然增加。根据世界汽车组织（OICA）的统计，全年全球累计生产各类汽车 9068.31 万辆，同比增长 1 个百分点。其中生产乘用车 6856.19 万辆，同比增长 1.20%，占全球汽车总产量的 75.6%；生产轻型商用车 1836.96 万辆，同比增长 2.6%，占全球汽车总产量的 20.6%；生产重型汽车 342.86 万辆，同比下降 9.3%，占全球汽车总产量的 3.8%；生产大客车 32.30 万辆，同比增长 2.2%。同年，全球累计销售汽车 8967.80 万辆，同比增长 2.0%，其中销售乘用车 6631.19 万辆，同比增长 1.4%，占全球汽车销量的 73.9%；销售商用车 2336.61 万辆，同比增长 3.8%，占全球汽车销量的 26.1%。

根据《美国汽车新闻》（Auto— motive News）发布的 2015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榜，博世、麦格纳国际、大陆、电装、爱信精机、现代摩比斯、佛吉亚、江森自控、采埃孚和李尔汽车零部件销售额位居前十名，其中博世集团已经连续五年蝉联百强名单榜首，电装集团因销售额同比下滑 9.7%，排名从 2014 年的第二位降到第四位。在百强榜中，日系零配件企业 30 家（2014 年 29 家），美系零配件企业 25 家（2014 年 23 家），德国 18 家（2013 年 19 家），韩国 5 家，法国 4 家，西班牙 3 家。中国虽然是全球最大的汽车销售国，但是仅有延锋汽车内饰系统公司、中信戴卡两家汽车零配件企业入围，2014 年入围的香港德昌电机公司则跌出 100 强之外。总体而言，欧、美、日仍然牢牢占据全球汽车零配件市场的主导地位。 1

¹ 引自：《2016 年全球汽车市场发展预测分析》

表3 2015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十强名单

排名	公司	总部地址	2014年销售额 (亿美元)	2013年销售额 (亿美元)	2012年销售额 (亿美元)	增幅 (%)	名次变化
1	博世	德国	442.40	401.83	367.87	10.1	0
2	麦格纳国际	加拿大	363.25	343.75	304.28	5.7	1
3	大陆	德国	344.18	335.00	328.00	2.70	1
4	电装	日本	323.65	358.49	342.00	-9.70	-2
5	爱信精机	日本	280.72	271.25	300.80	3.50	0
6	现代摩比斯	韩国	274.05	246.77	213.51	11.10	0
7	佛吉亚	法国	250.43	239.50	225.00	4.60	0
8	江森自控	美国	235.89	234.40	225.15	0.60	0
9	采埃孚	德国	221.92	204.34	188.43	8.60	0
10	李尔	美国	177.27	162.34	145.67	9.20	0

资料来源：盖世汽车

3、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趋势

近年来随着汽车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市场竞争加剧，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不断加大投入提高自主研发、技术创新与海外市场开拓能力，产品竞争力不断增强；加之传统的成本和价格优势，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在国际市场地位不断提升，上述因素推动了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持续快速增长。全球整车厂商对国内汽车零部件采购途径的青睐，国家颁布的多项产业扶持政策对提升零部件企业竞争力的支持，为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带来难得的发展机遇，我国汽车零部件产业必将迎来新一轮的发展高峰期。

(1)汽车零部件产业转移及全球采购逐步深化。在全球经济一体化的背景下，国际整车厂商基于优化产业链、控制生产成本的目的，纷纷推行整车制造的全球分工协作战略和汽车零部件的全球采购战略，将部分研发、设计、采购、销售和售后服务环节转移至中国。经过激烈的市场竞争及技术的引进和自主研发，国内汽车零部件产业的制造水平正逐步得到全球厂商的认可，来自于全球整车厂商的订单也出现大幅上升的趋势。未来5-10年内，中国将不仅为国内整车厂商提供配套，而且还将为全球整车行业输送汽车零部件，并有望成为世界汽车零部件集散地。

(2) 汽车零部件产业逐步实现产品升级。目前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数量众多，除少数具有领先实力的企业外，大部分企业由于受到规模小、实力弱、研发能力不足等因素的限制，不具备汽车零配件系统总成或单一系统模块的生产能力，难以跨入零部件供应体系的金字塔顶端，仅能投身于市场竞争激烈、价格较低和利润有限的低端零部件市场。随着我国逐步跻身中等发达国家行列，面对日益削弱的国内劳动力成本优势以及跨国汽车零部件巨头的市场竞争及其空间挤压，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有必要通过强化技术开发和完善产品结构，实现向系统开发、系统配套、模块化供货方向的发展，这将有助于国内企业提升在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的竞争地位并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环境中形成长期持续的发展动力。

(3) 我国汽车零部件产业对外扩张步伐加快。2008 年全球金融危机给中国零部件企业带来向外发展的良机。由于欧美零部件行业在全球金融危机中遭受重创，大量企业出现停产、减产甚至破产的现象。与此同时，我国零部件企业得益于国内汽车消费市场的迅速回暖，短期内恢复正常经营。在这一行业背景下，国内零部件企业纷纷尝试在全球范围内寻求合作及兼并收购的机会，同时在国际市场上大量吸纳优秀人才以扩充研发实力。随着内资零部件企业在国际市场上的布局拓展和技术提升，我国零部件企业在出口整车配套市场上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4) 新能源汽车发展将促进汽车零部件产业转型升级。中国财政部中央财政实施补贴政策，加大支持力度，以此推广新能源汽车应用，促进节能减排。这一政策将积极促进汽车零部件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促进零部件产业向节能型和环保型、高技术型和高质量型发展，同时积极推进品牌战略建设和走国际化发展之路。中国汽车工业正处在重要的发展时期，建设汽车强国将上升成为国家发展战略。绿色、环保、高效、安全是汽车工业发展的趋势，为实现汽车产业转型升级发展，提升汽车产业整体发展水平，我国提出了要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必须协同整个汽车工业转型发展，今后一段时间将紧紧围绕零部件发展战略、转型升级、政策研究、技术创新、标准法规、整零合作、共性平台建设、产业国际化、产业集群发展和行业务实服务等方面努力。

4、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趋势

(1) 全球采购化。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的劳动成本较高，导致其生产的汽

车零部件产品缺乏成本优势。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以来，为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开拓新兴市场，发达国家汽车零部件企业积极向低成本国家大规模转移生产制造环节，并且逐渐延伸到研发、设计、采购、销售和售后服务环节。在这一全球背景下，以中国、巴西、印度为代表的新兴国家汽车工业发展迅速。

(2) 供货系统化。世界各大整车厂商纷纷改革供应体制，由向多个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采购转变为向少数供应商采购；由单个零部件采购转变为模块采购。整车厂商采购体制的变革，要求零部件供应商不断与之相适应，不但要求零部件供应商扩大自身实力、提高产品开发能力，做到系统化开发和供应，同时还要求其缩短开发周期，提供质量出色的产品。模块化供应使零部件厂商依附于单个整车厂商的产业组织方式逐渐弱化，汽车零部件企业正走向独立化、规模化的发展道路。

(3) 技术高新化。汽车自诞生就以机械技术为主，但目前仅依靠机械技术创造附加值的潜力已相对有限。电子和信息技术在汽车工业中的应用，为其创造高附加值拓展了新的空间。国外汽车工业发达国家现已将汽车电子技术广泛应用于发动机、底盘、车身的控制和故障诊断以及音响、通讯、导航等方面，从而使整车的安全性能、排放性能、经济性能、舒适性得到极大提高。随着零部件产业的进一步发展，整车电子化零部件必将成为未来新的重点研究方向。²

（五）行业进入壁垒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的进入壁垒较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技术壁垒

基于行业特点，产品设备有较高的稳定性、可靠性运行要求。企业只有具备了包括机械加工工程、金属材料学、材料力学、电工与电子技术、半导体物理学、模具设计、表面处理工艺与开发等多个领域多学科融合的研发组织结构和研发人才，经过多年行业实践，建立了技术研发的持续创新机制，才能够在行业中立足并建立竞争优势，产品所应用的技术须可靠、成熟，产品质量须稳定、过硬。新进企业必须经过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才能实现技术上的突破，很难在短期内取得技术竞争优势并对现有竞争格局产生冲击，故该行业有较高的技术壁垒。

² 引自《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市场格局及发展趋势分析》

2、市场壁垒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具有专业性强、技术更新快等特点，同时公司产品下游客户主要是国内外知名的汽车发电机公司和新能源汽车电机公司。这些客户对产品选用标准要求比较严格，采购决策比较谨慎，只有充分认可供应商的技术实力和运行经验，经过尝试性采购、运行后，才会进行较大规模的采购。这样的特点决定了：缺乏成功案例的厂商进入本行业难度较大，存在一定的市场壁垒。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风险特征

1、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目前本公司客户群体相对集中在汽车电机、汽车发动机、汽车制造等行业，客户群体相对集中，容易受外部环境因素、客户行业经济形势的影响。下游行业具有较强的周期性特征（淡旺季明显），从而使得汽车零部件细分行业也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波动。一般来说，当宏观经济快速增长时，市场对汽车、工程机械的需求量也快速提升，从而带动汽车零部件行业细分行业迅速成长；反之，当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时，车用交流发电机细分行业的增速也将随之放缓，甚至出现下滑。因此，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产生影响。

2、关键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技术要求较高，人才对企业的发展至关重要。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生存与发展的根本，也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根本所在。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企业对人才的争夺也日益激烈，未来公司将可能面临关键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3、市场无序竞争风险

受益于一段时间内宏观经济的快速增长，公司上游行业汽车电机、汽车发动机、汽车制造等行业保有量快速上升，巨大的需求催生出大量的低价竞争者进入市场。市场竞争格局混乱，甚至存在较多的假冒产品，这有可能损害行业内优势企业的品牌声誉和原有的价格稳定性，从而给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的市场竞争造成阶段性的不利影响。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劣势

1、总体竞争格局

公司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1	舍弗勒（中国）有限公司	隶属于舍弗勒集团旗下的德国 INA 轴承公司，成立于 1946 年，总部位于德国的纽伦堡。INA 轴承产品：INA 滚动轴承、INA 滑动轴承、INA 直线导轨系统、INA 高精密产品、INA 发动机零部件等。
2	莱顿汽车部件（苏州）有限公司	莱顿集团成立于 1979 年。莱顿汽车部件（苏州）有限公司是由加拿大莱顿汽车集团公司投资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专业制造汽车发动机自动张紧轮和避震器，莱顿集团致力于产品技术的开发和创新。
3	富阳多宝电子有限公司	浙江富阳多宝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公司主要为汽车、通讯、家电等行业生产配件，有汽车发电机、起动机配件、气压表、微型马达等。

2、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1) 技术创新与市场结合的优势。公司已获得 92 项知识产权。公司在产品开发方面始终坚持将新技术应用和市场具体需求相结合，保证了开发出的产品既有先进的技术水平，又可以满足客户的实际需要，做到了技术创新和市场的有机结合。

2) 管理经验优势。公司自设立以来，以市场为导向、技术为支撑，聚集了一批专业人才，其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是公司的业务骨干，对公司的发展理念与个人的事业发展有共同的认识，企业员工有较强的上进心和责任感，稳定的团队对公司不断发展壮大奠定了基础。

（2）竞争劣势

1) 公司综合实力有待提高。公司与国际大型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企业相比，在资本实力和业务规模方面尚存在一定差距，对新技术的研究和新产品的研发投入相对较小。公司须借助资本市场的资金支持，加大产品开发力度，拓宽产品应用领域，提高公司综合实力。

2) 公司融资渠道有待拓展。目前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资金主要来源于

内部利润的滚存、股东的投入、银行借款，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需拓展融资渠道以保证公司未来财务结构的平衡。

3) 公司目前以数控精加模式为主，自动化程度受行业产量的限制不高，与国内外规模大的工厂自动化程度相比处于劣势；公司需要加大投资力度提高加工自动线的投入。

第三节 公司治理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已建立健全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三会一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的职权和议事规则等法人治理细则。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则、规定赋予的职权依法独立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报告期内没有重大违法违规情况的发生。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有限公司阶段

1、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如下公司基本架构：

- (1) 有限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
- (2) 设执行董事一人；
- (3) 设监事一名。

2、有限公司依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运作，公司历次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经营范围的变更等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会议，相关决议均得到公司全体股东同意，并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3、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治理的不足与瑕疵

有限公司的股东会召开程序上存在一定的瑕疵，主要体现在股东会的召开没能按照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前通知，未严格按照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召开股东会；股东会的届次记载混乱，记录记载内容不规范。但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均召开了股东会并保存了相关记录，有记录的股东会的决议内容都得到了有效执行。

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决定的记录也不够规范，存档不够完整，但有限公司有记录的执行董事决定内容都得到了有效执行。

有限公司存续期间，由于有限公司规模较小，只设监事1名，没有监事的工作报告记录，监事的监督职能未能得到充分的体现。

有限公司未严格建立完备的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内部控制制度。

（二）股份公司阶段

1、公司治理结构的建立健全情况

2016年6月16日，公司召开全体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6月16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宁波海通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股东代表监事。

公司于2016年6月20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聘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于2016年6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6年6月1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宁波海通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宁波海通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宁波海通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该等议事规则分别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会议召开程序和工作程序等内容进行了规定。

公司建立、健全部分重要制度，如《经理人员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对公司的财务管理、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投资者关系管理、风险控制等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公司目前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行，相关机构和人员均依法履行相应职责，公司经营管理规范、有序。

2、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含创立大

会），对选举董事、监事，公司的有关内控制度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决议。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各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一名，负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通知、召开等事宜。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符合要求，相关会议记录完整且有相关人员正常签署，会议文件已归档保存，会议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3、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两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全体股东负责，勤勉尽责，独立履行其相应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运用公司资产作出投资决策，并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超出权限的报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按照法律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加强对公司经理层的聘任、激励、监督和约束。

董事会能够正常召开，且召开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会议记录完整且正常签署并予以归档保存。

4、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一次会议。公司监事会一贯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监事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行，能够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履行职责，有效地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及公司财务实施监督和检查，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利。监事会能够正常召开，且召开的方式符合相关的要求，会议记录完整并予以归档保存。

公司设立以来，三会运作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中的有关规定，巩固了公司的法人治理基础，提高了公司的治理水平。在涉及到关联交易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上，关联董事及股东能够按规定主动回避表决。

公司设立以来，三会决议均得到实际执行。

二、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以及职工代表履行责任的实际情

况

（一）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专业投资机构。

（二）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职工代表监事由郭修民担任，由全体职工大会选举产生，其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履行自己的监督职责，对公司的规范运行形成了有效监督。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有限公司阶段

有限公司存续期间，由于有限公司规模较小，治理结构不够健全，相应的规章制度没有完全建立，因此有限公司在治理机制方面存在不足之处。

有限公司的股东会召开程序上存在一定的瑕疵，主要体现在股东会的召开没能按照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前通知，未严格按照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召开股东会；股东会的届次记载混乱，记录记载内容不规范，记录存档不完整。但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并保存了相关记录，有记录的股东会的决议内容都得到了有效执行。

有限公司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执行董事在决策相关重大事项时未形成相应的书面材料，存在程序瑕疵。

有限公司存续期间，由于有限公司规模较小，未设立监事会，设监事1名，没有监事的工作报告记录，监事的监督职能未能得到充分的体现。

（二）股份公司阶段

公司设立后，制定了完善的《公司章程》，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相关权利进行了明确规定。同时，公司建立、健全了部分重要制度，如三会议事规则、《经理人员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对公司的财务管理、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投资者关系

管理、风险控制等做出了相应规定。

1、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及时、互信的良好沟通关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此事项进行细化规定。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等相关条款对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之间发生纠纷时的解决方式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4、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

公司就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内容包括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营销管理、行政管理等方面，涉及公司生产经营和内部控制的所有环节，形成了规范有效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可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合规、有效进行，保证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现行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规范运作；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所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并得到有效贯彻执行；《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与关联董事的回避制度、财务管理与风险控制等所作的

规定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现行治理机制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需要，能够有效控制公司内部风险，能够保障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五、公司最近两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资金占用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

六、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目前，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并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近的业务。目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系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拥有的所有资产在整体变更时已全部进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拥有独立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设计、采购、生产和销售配套设施及资产，对相关的设备、厂房、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资产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截至本

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或非正常经营性借款情况。

(三) 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选举产生和聘任，公司股东大会与董事会可自主决定有关人员的选举和聘用。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 财务独立性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及股东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本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五) 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经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相互独立。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研发、生产、供应、销售系统，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七、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陆君，除控制本公司外，还控制宁波市江北海通电器厂及投资宁波福仕嘉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致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述企业的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同，其与公司均不存在同业竞争。

上述企业的具体情况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 八、（二）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因此，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护本公司、本公司中小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陆君先生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八、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

(一)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在本公司任职（近亲属关系）	持股方式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陆君	董事长	直接	7,700,000.00	77.00
2	孔亚君	董事、财务负责人	直接	2,000,000.00	20.00
3	赵逸人	董事	直接	300,000.00	3.00
4	高文长	董事、总经理	-	-	-
5	黄柏玲	董事	-	-	-

6	陆马海	监事	-	-	-
7	颜永强	监事	-	-	-
8	郭修民	监事会主席	-	-	-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所持本公司的股权不存在被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投资情况		
			投资单位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1	陆君	董事长	宁波市江北海通电器厂	家用电器及其零部件加工	100.00
			宁波福仕嘉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机动车维修；二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商用车及九座以上乘用车的销售；汽车租赁；代驾服务；二手车经纪；汽车饰品、汽车零配件、日用品、机械设备、五金工具、润滑油、轮胎的批发、零售及网上销售。	8.80
			上海致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商务咨询。	4.00
2	高文长	董事、总经理	金华市捷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智能产品的研发、自动化机械设备的制造、销售，汽车配件的制造、销售	20.00

（三）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1	陆君	董事长	宁波市江北海通电器厂	法定代表人

			洋通汽配	董事、总经理
			宁波福仕嘉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	赵逸人	董事	洋通汽配	董事
3	孔亚君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洋通汽配	董事
4	高文长	董事、总经理	金华市捷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除上述情况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兼职情况。

（四）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除陆君和孔亚君为夫妻关系、陆马海与陆君为父子关系外，本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五）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及承诺情况

实际控制人陆君签订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签署了劳动合同、聘用合同外，未签署其他协议。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董事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16日，有限公司未设置董事会，由陆君先生担任执行董事。

2016年6月16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陆君、孔亚君、高文长、赵逸人、黄柏玲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未再发生变动。

2、监事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16日，有限公司未设置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孔亚君担任。

2016年6月16日，公司召开全体职工大会，选举出职工代表监事郭修民。

2016年6月16日，公司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陆马海、颜永强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郭修民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未再发生变动。

3、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20日，有限公司由陆君担任总经理，未聘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016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高文长为公司总经理、孔亚君为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再发生变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最近两年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40,611.71	2,953,291.23	1,598,748.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42,286.27	132,299.18	80,000.00
应收账款	8,800,368.89	10,565,879.18	12,687,372.06
预付款项	432,030.30	565,846.67	502,173.0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18,930.20	746,343.53	1,703,428.71
存货	9,939,311.43	9,355,972.77	8,152,338.9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7,036.34	167,460.74	
流动资产合计	22,450,575.14	24,487,093.30	24,724,061.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46,838.39	561,249.6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638,330.28	17,307,016.01	20,388,516.71
在建工程			5,515.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62,526.19	2,182,005.83	1,844,112.65
开发支出			
商誉	801,867.49	801,867.49	
长期待摊费用	500,647.35	559,368.12	747,729.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4,612.05	520,669.82	330,169.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52,117.25	978,614.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226,939.00	22,910,791.50	23,316,043.78
资产总计	46,677,514.14	47,397,884.80	48,040,105.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00,000.00	6,680,000.00	5,88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73,697.39	4,320,148.00	6,167,271.47
预收款项	34,590.00	97,257.80	85,885.10
应付职工薪酬	1,483,513.40	2,108,720.50	2,349,746.30
应交税费	908,022.02	1,395,241.62	1,379,828.8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78,114.45	4,248,294.45	10,462,041.8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977,937.26	18,849,662.37	26,324,773.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03,506.83	2,132,846.88	2,250,207.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03,506.83	2,132,846.88	2,250,207.08
负债合计	19,081,444.09	20,982,509.25	28,574,980.6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097.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39,998.59	1,139,998.59	979,913.57
未分配利润	14,883,477.50	14,936,766.35	13,485,211.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047,573.58	26,076,764.94	19,465,124.71
少数股东权益	1,548,496.47	338,610.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96,070.05	26,415,375.55	19,465,124.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677,514.14	47,397,884.80	48,040,105.36

2、合并利润表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727,044.23	48,711,695.44	59,267,381.64
减：营业成本	8,151,005.12	35,767,698.00	42,827,237.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87,671.42	447,983.99	383,657.57
销售费用	481,072.67	1,508,843.89	1,952,480.64
管理费用	1,944,100.57	7,775,210.06	8,201,979.57
财务费用	131,355.60	514,141.19	586,972.21
资产减值损失	15,178.72	1,212,244.18	496,278.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14,411.26	-46,750.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751.13	1,438,823.78	4,818,776.02
加：营业外收入	75,082.88	1,672,550.88	469,073.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5,742.83	19,946.23	
减：营业外支出	25,847.38	1,241,000.07	236,884.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89,039.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515.63	1,870,374.59	5,050,965.18
减：所得税费用	69,919.49	258,734.36	695,242.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435.12	1,611,640.23	4,355,723.0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288.85	1,611,640.23	
少数股东损益	-65,146.2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8,435.12	1,611,640.23	4,355,723.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288.85	1,611,640.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146.27		

3、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67,215.33	58,192,851.97	70,738,514.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8,672.87	2,498,287.36	1,555,78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35,888.20	60,691,139.33	72,294,300.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24,672.66	34,951,262.42	48,800,924.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74,407.37	10,909,724.13	11,903,253.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2,932.74	4,728,821.59	3,777,014.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0,128.07	8,523,414.71	6,911,56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62,140.84	59,113,222.85	71,392,75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747.36	1,577,916.48	901,545.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0,000.00	84,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000.00	84,7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07,377.66	2,563,177.03	3,821,778.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8,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01,153.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7,377.66	5,772,330.40	3,821,778.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7,377.66	-5,687,630.40	-3,821,778.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99,129.62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99,129.6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	11,180,000.00	6,3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9,129.62	16,180,000.00	6,3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90,000.00	10,380,000.00	7,1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178.84	335,743.67	356,246.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8,178.84	10,715,743.67	7,536,246.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049.22	5,464,256.33	-1,156,246.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2,679.52	1,354,542.41	-4,076,479.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3,291.23	1,598,748.82	5,675,228.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0,611.71	2,953,291.23	1,598,748.82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16年1-3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139,998.59	14,936,766.35	26,076,764.94	338,610.61	26,415,37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139,998.59	14,936,766.35	26,076,764.94	338,610.61	26,415,375.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97.49		-53,288.85	-29,191.36	1,209,885.86	1,180,694.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288.85	-53,288.85	-65,146.27	-118,435.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97.49			24,097.49	1,275,032.13	1,299,129.6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55,316.00	1,255,316.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4,097.49			24,097.49	19,716.13	43,813.62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4,097.49	1,139,998.59	14,883,477.50	26,047,573.58	1,548,496.47	27,596,070.05

项 目	2015 年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979,913.57	13,485,211.14	19,465,124.71		19,465,124.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979,913.57	13,485,211.14	19,465,124.71		19,465,124.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160,085.02	1,451,555.21	6,611,640.23	338,610.61	6,950,250.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11,640.23	1,611,640.23		1,611,640.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338,610.61	5,338,610.6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38,610.61	338,610.61	

(三) 利润分配			160,085.02	-160,085.02			
1.提取盈余公积			160,085.02	-160,085.02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139,998.59	14,936,766.35	26,076,764.94	338,610.61	26,415,375.55

项 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544,341.26	9,565,060.38	15,109,401.64		15,109,401.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544,341.26	9,565,060.38	15,109,401.64		15,109,401.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435,572.31	3,920,150.76	4,355,723.07		4,355,723.07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55,723.07	4,355,723.07		4,355,723.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5,572.31	-435,572.31			
1.提取盈余公积			435,572.31	-435,572.31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979,913.57	13,485,211.14	19,465,124.71		19,465,124.71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3,738.42	2,804,444.60	1,598,748.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42,286.27	132,299.18	80,000.00
应收账款	8,750,654.55	10,143,929.31	12,687,372.06
预付款项	390,880.19	522,184.82	502,173.0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95,480.93	737,537.21	1,703,428.71
存货	9,031,607.04	8,486,109.70	8,152,338.9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034,647.40	22,826,504.82	24,724,061.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96,838.39	3,311,249.6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207,772.94	16,861,489.77	20,388,516.71
在建工程			5,515.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62,526.19	2,182,005.83	1,844,112.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0,647.35	559,368.12	747,729.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9,244.15	513,954.91	330,169.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687,029.02	23,428,068.28	23,316,043.78
资产总计	44,721,676.42	46,254,573.10	48,040,105.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00,000.00	6,680,000.00	5,88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48,074.29	3,619,135.96	6,167,271.47
预收款项	20,015.00	77,882.80	85,885.10
应付职工薪酬	1,411,818.50	2,037,326.20	2,349,746.30
应交税费	905,798.12	1,393,111.89	1,379,828.8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78,114.45	4,248,294.45	10,462,041.8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103,506.83	2,132,846.88	2,250,207.08
流动负债合计	18,567,327.19	20,188,598.18	28,574,980.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8,567,327.19	20,188,598.18	28,574,980.6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39,998.59	1,139,998.59	979,913.57
未分配利润	15,014,350.64	14,925,976.33	13,485,211.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154,349.23	26,065,974.92	19,465,124.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721,676.42	46,254,573.10	48,040,105.36
------------	---------------	---------------	---------------

2、母公司利润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423,474.22	48,711,695.44	59,267,381.64
减：营业成本	7,900,341.39	35,767,698.00	42,827,237.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87,671.42	447,983.99	383,657.57
销售费用	461,423.05	1,508,843.89	1,952,480.64
管理费用	1,693,742.06	7,775,210.06	8,201,979.57
财务费用	123,614.17	514,141.19	586,972.21
资产减值损失	35,261.60	1,225,234.79	496,278.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14,411.26	-46,750.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07,009.27	1,425,833.17	4,818,776.02
加：营业外收入	75,082.88	1,672,550.88	469,073.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5,145.36	1,241,000.07	236,884.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156,946.79	1,857,383.98	5,050,965.18
减：所得税费用	68,572.48	256,533.77	695,242.11
四、净利润	88,374.31	1,600,850.21	4,355,723.0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374.31	1,600,850.21	4,355,723.07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68,373.07	58,192,851.97	70,738,514.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672.87	2,498,287.36	1,555,78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87,045.94	60,691,139.33	72,294,300.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91,780.42	34,951,262.42	48,800,924.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88,933.67	10,909,724.13	11,903,253.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7,155.16	4,728,821.59	3,777,014.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7,829.04	8,523,414.71	6,911,56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65,698.29	59,113,222.85	71,392,75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1,347.65	1,577,916.48	901,545.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0,000.00	84,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000.00	84,7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3,874.99	2,563,177.03	3,821,778.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8,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3,874.99	5,921,177.03	3,821,778.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874.99	-5,836,477.03	-3,821,778.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	11,180,000.00	6,3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	16,180,000.00	6,3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90,000.00	10,380,000.00	7,1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178.84	335,743.67	356,246.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8,178.84	10,715,743.67	7,536,246.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8,178.84	5,464,256.33	-1,156,246.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0,706.18	1,205,695.78	-4,076,479.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04,444.60	1,598,748.82	5,675,228.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3,738.42	2,804,444.60	1,598,748.82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16年1-3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139,998.59	14,925,976.33	26,065,974.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139,998.59	14,925,976.33	26,065,974.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374.31	88,374.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374.31	88,374.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139,998.59	15,014,350.64	26,154,349.23

项 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979,913.57	13,485,211.14	19,465,124.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979,913.57	13,485,211.14	19,465,124.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160,085.02	1,440,765.19	6,600,850.2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00,850.21	1,600,850.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0,085.02	-160,085.02	
1.提取盈余公积					160,085.02	-160,085.02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139,998.59	14,925,976.33	26,065,974.92

项 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544,341.26	9,565,060.38	15,109,401.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544,341.26	9,565,060.38	15,109,401.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435,572.31	3,920,150.76	4,355,723.07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55,723.07	4,355,723.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5,572.31	-435,572.31	
1.提取盈余公积					435,572.31	-435,572.31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979,913.57	13,485,211.14	19,465,124.71

二、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合并报表范围确认原则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进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洋通汽配，母公司持股55%，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子公司情况”。

四、公司最近两年审计意见

公司2014年、2015年、2016年1-3月的财务报表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6】第23-0007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

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

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每月 1 日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

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

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成本的计算方法	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账款余额 10% 以上款项之和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单项金额重大但不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组合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风险不大的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

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

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四)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5	19
办公及电子设备等	5、10	5	9.5、19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五）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个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

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十八) 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一) 收入

1、销售商品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

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如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全部得到补偿的，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为销售公司生产的各种产品取得的销售商品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条件如下：

公司按照客户的合同或订单要求进行生产、检测合格后，在约定的期限内，将相关产品发出，待客户验收后，与该产品有关的风险和报酬均已转移给购货方时，公司按照合同或订单约定的金额确认相关的销售收入。

（二十二）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

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四)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六、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一)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4 年制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从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本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厘定了相关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比较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七、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 报告期内利润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0,727,044.23	48,711,695.44	59,267,381.64
营业利润	-97,751.13	1,438,823.78	4,818,776.02
利润总额	-48,515.63	1,870,374.59	5,050,965.18

净利润	-118,435.12	1,611,640.23	4,355,723.07
非经常性净损益	16,805.85	267,062.02	174,141.87
扣除非经常性净损益的净利润	-135,240.97	1,344,578.21	4,181,581.20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	2.01	0.77	0.95
净利润/利润总额	2.44	0.86	0.86
扣除非经常性净损益的净利润/净利润	1.14	0.83	0.96

(二)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构成及比例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轮系(皮带轮)组件	10,484,883.83	97.74	47,683,810.69	97.89	58,408,838.96	98.55
其他业务收入	房屋租赁	-	-	54,000.00	0.11	33,387.00	0.06
	电费	220,913.30	2.06	641,754.10	1.32	451,960.40	0.76
	材料收入	21,247.10	0.20	332,130.65	0.68	373,195.28	0.63
合计		10,727,044.23	100	48,711,695.44	100	59,267,381.64	100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都在 97%以上, 主营业务收入为轮系(皮带轮)组件销售收入。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现下降趋势, 2015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47,683,810.69 元, 较 2014 年的 58,408,838.96 元下降了 18.36%, 2016 年 1-3 月,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10,484,883.83 元, 较去年同期的 11,715,174.16 元下降了 10.5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销售收入下降的原因: ①国内商用车销量下滑导致发电机皮带轮用量下滑, 报告期国内商用车销量由 2014 年的 379.13 万辆下降到 2015 年的 342.39 万辆, 同比下滑 10%以上; ②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下降导致公司产品售价下降, 2015 年钢材价格较 2014 年下降 35%左右; ③受乌克兰危机影响, 卢布大幅贬值, 公司通过宁波远东进出口有限公司最终销售到俄罗斯的订单

取消 600 万左右。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租赁房屋收入、电费及材料销售收入，占比很少。

(1)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

单位: 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北地区	1,241,558.60	11.84	5,406,887.79	11.34	5,866,384.18	10.04
华东地区	8,536,956.85	81.42	38,168,003.83	80.04	45,304,641.58	77.56
华南地区	159,643.21	1.52	493,698.93	1.04	415,156.03	0.71
华中地区	488,066.11	4.65	2,928,948.08	6.14	4,798,815.49	8.22
西南地区	58,659.06	0.56	686,272.05	1.44	2,023,841.68	3.46
合 计	10,484,883.83	100.00	47,683,810.69	100.00	58,408,838.96	100.00

报告期公司业务收入占比最大的地区为华东地区，报告期占比分别为 77.56%、80.04% 和 81.42%。

2、营业成本主要构成及比例

(1)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 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3,914,603.20	49.40	16,928,845.47	48.29	22,346,919.34	52.75
直接人工	1,335,843.70	16.86	5,431,608.80	15.50	6,037,127.50	14.25
制造费用	2,673,227.11	33.74	12,693,444.63	36.21	13,983,154.93	33.00
合 计	7,923,674.01	100	35,053,898.90	100	42,367,201.77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其中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 52.75%、48.29% 和 49.40%，占比较为稳定且都在 50% 左右，构成营业成本最主要的组成部分，其主要由生产公司产品所需钢材构成；直接人工主要由生产工人的工资构成，占比相对较小，报告期分别为 14.25%、15.50% 及 16.86%；制造费用主要由加工费、水、电、折旧、机物料消耗等构成，报告

期占比分别为 33.00%、36.21% 和 33.74%。

（2）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轮系(皮带轮)组件	7,923,674.01	100.00	35,053,898.90	100.00	42,367,201.77	100.00
合计	7,923,674.01	100.00	35,053,898.90	100.00	42,367,201.77	100.00

3、毛利率及其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轮系(皮带轮)组件	2,561,209.82	24.43	12,629,911.79	26.49	16,041,637.19	27.46
合计	2,561,209.82	24.43	12,629,911.79	26.49	16,041,637.19	27.46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产品轮系(皮带轮)组件的毛利率较为平稳，报告期内分别为 27.46%、26.49% 和 24.43%。

（三）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差旅费	37,816.60	156,725.42	187,089.31
职工薪酬	53,667.50	127,802.56	159,578.76
运输费	256,687.36	916,423.98	1,329,474.36
招待费	28,573.60	-	-
展览费	76,800.00	298,792.93	233,052.25
其他	27,527.61	9,099.00	43,285.96
合计	481,072.67	1,508,843.89	1,952,480.64

报告期销售费用分别为 1,952,480.64 元、1,508,843.89 元和 481,072.67 元，

2015 年较 2014 年减少 22.72%。其中运输费 2015 年较 2014 年减少 31.07%，降幅最大；其次为职工薪酬，其由 2014 年的 159,578.76 元降至 2015 年的 127,802.56 元，减少 19.91%，再次为差旅费，降幅为 16.23%。

从销售费用的构成来看，其主要由职工薪酬、运费、展览费用等构成，其中运输费为最主要的组成部分，报告期分别为 1,329,474.36 元、916,423.98 元和 256,687.36 元，占比分别为 68.09%、60.74% 和 53.36%；其次为展览费，报告期分别为 233,052.25 元、298,792.93 元和 76,800.00 元，占比分别达到 11.94%、19.80% 和 15.96%。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456,501.67	2,264,078.04	2,719,210.38
税费	84,956.40	102,876.43	96,597.21
差旅费	54,374.16	44,053.50	44,983.00
办公费	131,248.51	303,809.25	147,408.73
招待费	182,084.60	773,776.18	642,242.12
中介费用	163,426.01	557,370.70	395,939.78
折旧	58,379.62	366,973.26	411,601.90
无形资产摊销	28,454.06	29,763.23	29,763.23
研发费用	713,102.70	3,056,882.49	3,472,534.64
水电费	15,522.12	122,975.77	93,440.09
其他	56,050.72	152,651.21	148,258.49
合计	1,944,100.57	7,775,210.06	8,201,979.57

报告期管理费用较为平稳，分别为 8,201,979.57 元、7,775,210.06 元和 1,944,100.57 元。

从管理费用的构成来看，其主要由研发费、职工薪酬、招待费、折旧费等构成，其中研发费为最主要的组成部分，报告期分别为 3,472,534.64 元、3,056,882.49 元和 713,102.70 元，占比分别为 42.34%、39.32% 和 36.68%；其次为职工薪酬，报告期分别为 2,719,210.38 元、2,264,078.04 元和 456,501.67 元，占比分别达到 33.15%、29.12% 和 23.48%；再次为招待费，报告期分别为 642,242.12 元、773,776.18 元和 182,084.60 元，占比分别达到 7.83%、9.95% 和 9.37%。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88,178.84	335,743.67	356,246.81
减：利息收入	1,334.47	5,553.56	4,072.21
汇兑损失	6,483.23		
手续费支出	1,528.00	907.5	1,292.50
其他支出	36,500.00	183,043.58	233,505.11
合计	131,355.60	514,141.19	586,972.21

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586,972.21 元、514,141.19 元和 131,355.60 元，其中主要为利息支出，分别为 356,246.81 元、335,743.67 元和 88,178.84 元。财务费用中的其他支出为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时的贴现利息。

4、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之比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	481,072.67	1,508,843.89	1,952,480.64
管理费用	1,944,100.57	7,775,210.06	8,201,979.57
财务费用	131,355.60	514,141.19	586,972.21
营业收入	10,727,044.23	48,711,695.44	59,267,381.6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48%	3.10%	3.29%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8.12%	15.96%	13.84%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22%	1.06%	0.99%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3.83%	20.11%	18.12%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2016 年 1-3 月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以下统称期间费用）合计金额分别为 10,741,432.42 元、9,798,195.14 元和 2,556,528.84 元，期间费用较为平稳。

从期间费用的组成部分来看，管理费用占比最大，报告期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 13.84%、15.96% 和 18.12%；其次为销售费用，其占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 3.29%、3.10% 和 4.48%；财务费用占比最小，其占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 0.99%、1.06% 和 1.22%。

（四）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投资收益	-14,411.26	-46,750.35	-
合计	-14,411.26	-46,750.35	-

公司2015年和2016年1-3月投资收益分别为-46,750.35元和-14,411.26元，系公司持有宁波合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27%的股权按权益法核算的结果。

2、报告期内适用主要税种、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额	17%
营业税	按应纳税收入额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计提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计提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计提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2) 报告期内适用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于 2011 年 9 月被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 年 9 月，经过上述部门复审通过后，取得编号为 GF201433100118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可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均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3、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742.83	-969,093.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500,244.00	343,900.00
其它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847.36	-216,959.69	-111,710.8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9,895.47	314,190.61	232,189.16

减: 所得税影响数	3,089.62	47,128.59	58,047.29
非经常性净损益合计	16,805.85	267,062.02	174,141.87
净利润	-118,435.12	1,611,640.23	4,355,723.07
非经常性净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	-0.14	0.17	0.04

注: 报告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主要为部分生产设备的报废损益。

报告期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中小企业开拓资金补助收入			11,600.00
2013 经济政策奖励收入			77,500.00
受灾补贴收入			73,200.00
2013 展览会补贴收入			1,600.00
区科技进步三等奖			10,000.00
区级攻关项目验收通过补助		42,000.00	40,000.00
2013 外经贸展会补助收入			10,000.00
工业攻关补助			120,000.00
再就业补助		2,644.00	
海外工程师年薪市级补助		400,000.00	
国际市场开拓补助		3,600.00	
庄桥街道 2014 政策补助		33,500.00	
宁波市专利授权补助		250,000.00	
2015 技改项目验收补助		124,500.00	
国外专利补助区级		250,000.00	
专利补助		30,000.00	
收购优秀研发团队补助		364,000.00	
拆迁补偿款	29,340.05	117,360.20	117,360.20
合计	29,340.05	1,617,604.20	461,260.20

(五)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1,547.18	33,761.96	4,670.61
银行存款	1,429,064.53	2,919,529.27	1,594,078.21

合计	1,440,611.71	2,953,291.23	1,598,748.82
----	--------------	--------------	--------------

截至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的余额分别为 1,598,748.82 元、2,953,291.23 元和 1,440,611.71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6.47%、12.06% 和 6.42%。

2、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42,286.27	132,299.18	80,000.00
合计	1,042,286.27	132,299.18	80,0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80,000.00 元、132,299.18 元和 1,042,286.27 元，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

公司允许客户对货款采用票据方式支付，且一般只接受银行承兑汇票，该核算政策有效防范了信用风险，同时，因银行承兑汇票可用于背书转让或贴现，也有利于增强资产流动性。

报告期应收票据前五名具体如下：

2016 年 3 月 31 日				
序号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票据总额比例
1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公司	非关联方	850,000.00	81.55
2	锦州万得汽车电装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000.00	13.24
3	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286.27	5.21
合计			1,042,286.27	10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票据总额比例
1	潍坊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377.28	34.30
2	锦州万得汽车电装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	24.94
3	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921.90	18.08
4	长沙汽电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22.68
合计			132,299.18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票据总额比例
1	雷米电机湖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00
合计			80,000.00	1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应收款项”。

(2)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2016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44,404.88	21.72	2,644,404.88	1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32,376.42	78.28	732,007.53	7.68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2,176,781.30	100	3,376,412.41	27.73
种 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63,062.88	19.09	2,663,062.88	1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88,625.14	80.91	722,745.96	6.4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3,951,688.02	100	3,385,808.84	24.27
种 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7493.29	6.13	907493.29	1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86,093.07	93.87	1,198,721.01	8.63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4,793,586.36	100	2,106,214.30	14.24

2014年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907493.29系公司应

收浙江博宇实业有限公司的货款，因该公司经营困难，出于谨慎考虑，公司对其应收帐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15年和2016年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663,062.88元和2,644,404.88元系公司应收重庆博耐特实业集团乘用车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和浙江博宇实业有限公司的货款(具体金额见以下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因上述两家公司经营困难，公司对其应收帐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998,650.08	94.4	449,932.50
1至2年	121,813.95	1.28	12,181.40
2至3年	61,307.66	0.64	18,392.30
3至4年	96,608.16	1.01	48,304.08
4年以上	253,996.57	2.67	203,197.26
合计	9,532,376.42	100.00	732,007.53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0,809,514.49	95.75	540,475.72
1至2年	74,406.16	0.66	7,440.62
2至3年	137,613.14	1.22	41,283.94
3至4年	267,091.35	2.37	133,545.68
4年以上			
合计	11,288,625.14	100	722,745.96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0,642,156.57	76.64	532,107.83
1至2年	1,532,838.86	11.04	153,283.89
2至3年	1,711,097.64	12.32	513,329.29
3至4年			
4年以上			
合计	13,886,093.07	100	1,198,721.0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2,687,372.06 元、10,565,879.18 元

和 8,800,368.89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1.32%、43.15% 和 39.20%。

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和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呈下降趋势。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2016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期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博耐特实业集团乘用车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2,991.56	1 年以内	14.25
		22,560.03	1-2 年	
宁波远东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85,309.03	1 年以内	12.20
浙江博宇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7,493.29	2-3 年	7.46
		1,360.00	1 年以内	
浙江大东吴汽车电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616.61	1 年以内	5.62
		158,675.00	1-2 年	
宁波韵升汽车电机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0,850.38	1 年以内	5.10
合计		5,434,855.90		44.63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期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宁波远东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9,676.70	1 年以内	13.55
			1-2 年	
重庆博耐特实业集团乘用车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63,149.56	1 年以内	12.57
		91,060.03	1-2 年	
浙江博宇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7,493.29	2-3 年	6.51
		1,360.00	1 年以内	
浙江大东吴汽车电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6,151.39	1 年以内	5.35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9,856.54	1 年以内	4.73
合计		5,958,747.51		42.7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期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博耐特实业集团乘用车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5,227.28	1年以内	16.67
		1,391,157.53	2-3年	
宁波远东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9,937.44	1年以内	15.95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2,022.19	1年以内	6.91
泰乐玛汽车制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6,226.01	1年以内	6.19
浙江博宇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7,493.29	1-2年	6.13
合计		7,672,063.74		51.86

(5) 本报告期末，无应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4、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一年以内	302,675.48	70.06	565,846.67	100.00	502,173.09	100.00
一年以上	129,354.82	29.94				
合计	432,030.30	100.00	565,846.67	100.00	502,173.09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货款，截至2016年3月31日，期末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2016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期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宁波市江北晴鑫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46.29
宁波市镇海升翔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204.71	1年以内	23.19
无锡市浙昌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192.00	1年以内	8.84
上海精晟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非关联方	8,610.00	1年以内	1.99
浙江搜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00.00	1年以内	1.97

合 计		355,506.71		82.29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期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宁波市江北晴鑫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35.35
宁波江北威讯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 年以内	26.51
宁波市镇海升翔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204.71	1 年以内	17.71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50.00	1 年以内	1.63
上海精晟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非关联方	8,610.00	1 年以内	1.52
合计		468,064.70		82.7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期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宁波江北晴鑫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39.83
无锡市科享机电成套设备厂	非关联方	63,000.00	1 年以内	12.55
其昌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652.00	1 年以内	11.28
宁波永尚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9.96
宁波甬城配电网建设有限公司江北分公司	非关联方	19,200.00	1 年以内	3.82
合计		388,852.00		77.43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201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6,733.96	100	87,803.76	12.42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06,733.96	100	87,803.76	12.42
种 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9,572.14	100	63,228.61	7.81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809,572.14	100	63,228.61	7.8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种 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98,345.69	100	94,916.98	5.28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798,345.69	100	94,916.98	5.28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16 年 3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00	457,392.89	64.72	22,869.65
1 至 2 年	10.00	49,341.07	6.98	4,934.11
2 至 3 年	20.00	200,000.00	28.3	60,000.00
3 至 4 年				
4 年以上				
合计		706,733.96	100.00	87,803.76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00	404,572.14	49.98	20,228.61
1 至 2 年	10.00	392,500.00	48.48	39,250.00
2 至 3 年	20.00	12,500.00	1.54	3,750.00
3 至 4 年	30.00			
4 年以上				
合计		809,572.14	100.00	63,228.61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00	1,726,469.90	96	86,323.50

1至2年	10.00	64,846.24	3.61	6,484.62
2至3年	20.00	7,029.55	0.39	2,108.86
3至4年				
4年以上				
合计		1,798,345.69	100.00	94,916.98

报告期，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已根据公司坏账政策足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本报告期末，无应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4)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宁波市江北晴鑫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	28.3
宁波市鄞州高桥余成喷涂厂	非关联方	借款	200,000.00	2-3年	28.3
宁波市江北健菱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借款	70,000.24	1年以内	9.9
宁波美森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代垫电费	53,375.66	1年以内	7.55
代垫个税	非关联方	暂垫款	52,277.89	1年以内	7.4
合计			575,653.79		81.45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代垫个税	非关联方	暂垫款	208,698.36	1年以内	25.78
宁波市江北晴鑫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	24.70
宁波市鄞州高桥余成喷涂厂	非关联方	借款	200,000.00	1-2年以内	24.70

宁波美森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代垫电费	106,909.91	1年以内	13.21
工伤医药费	非关联方	暂支款	45,448.57	1年以内	5.61
合计			761,056.84		94.0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宁波明升变压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借款	1,000,000.00	1年以内	55.61
代垫个税	非关联方	暂垫款	237,388.70	1年以内	13.20
宁波市江北晴鑫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	11.12
宁波市鄞州高桥余成喷涂厂	非关联方	借款	200,000.00	1年以内	11.12
养老保险	非关联方	暂支款	65,843.70	1年以内	3.66
合计			1,703,232.40		94.71

6、存货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994,668.29	20.07	1,652,670.75	17.66	1,327,477.88	16.28
库存商品	6,262,575.48	63.01	6,325,438.45	67.61	3,920,590.23	48.09
半成品	1,682,067.66	16.92	1,377,863.57	14.73	2,904,270.79	35.63
发出商品						
账面余额	9,939,311.43	100	9,355,972.77	100	8,152,338.90	100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9,939,311.43	100	9,355,972.77	100	8,152,338.90	100

公司的存货由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所构成。截至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3月末公司存货净值分别为8,152,338.90元、9,355,972.77元和9,939,311.43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2.97%、38.21%和32.97%，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和占流动资产比例增长的主要原因在于公司2015年末控股合

并洋通汽配，洋通汽配中的存货合并进入公司口径的缘故。

从存货的内部构成来看，库存商品占比最大，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3月末其存货的比重分别为48.09%、67.61%和63.01%。

报告期内，公司以存货可变现净值为标准对存货进行存货跌价准备测试，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缴其他税费	177,036.34	167,460.74	
合 计	177,036.34	167,460.7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待抵扣的增值税。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6年1月1日余额	2016年1-3月增减变动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波合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561,249.65			-14,411.26			546,838.39	
合计	561,249.65			-14,411.26			546,838.39	

被投资单位	2015年1月1日余额	2015年1-12月增减变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波合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608,000.00		-46,750.35			561,249.65	
合计		608,000.00		-46,750.35			561,249.65	

公司持有宁波合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27%的股权，该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宁波合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 五、公司子公司情况”。

9、固定资产情况

(1) 固定资产类别及预计使用年限、残值率和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4	5.00	23.75
办公设备	3-5	5.00	19.00-31.67

(2)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6.1.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3.31
账面原值合计	29,723,446.63	210,833.33	276,561.54	29,657,718.42
房屋及建筑物	2,966,617.11			2,966,617.11
机器设备	24,425,635.05	208,547.01		24,634,182.06
运输工具	1,393,114.25		276,561.54	1,116,552.71
办公设备	938,080.22	2,286.32		940,366.54
累计折旧合计	12,416,430.62	677,398.65	74,441.13	13,019,388.14
房屋及建筑物	1,244,743.11	35,228.58		1,279,971.69
机器设备	9,645,379.04	600,684.15		10,246,063.19
运输工具	975,040.59	23,486.10	74,441.13	924,085.56
办公设备	551,267.88	17,999.82		569,267.70
固定资产账面净额合计	17,307,016.01			16,638,330.28
房屋及建筑物	1,721,874.00			1,686,645.42
机器设备	14,780,256.01			14,388,118.87
运输工具	418,073.66			192,467.15
办公设备	386,812.34			371,098.84

单位: 元

项目	2015.1.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12.31
账面原值合计	32,021,450.42	1,292,109.66	3,590,113.45	29,723,446.63
房屋及建筑物	2,966,617.11			2,966,617.11
机器设备	26,816,364.26	1,037,573.05	3,428,302.26	24,425,635.05
运输工具	1,399,801.51	92,089.74	98,777.00	1,393,114.25
办公设备	838,667.54	162,446.87	63,034.19	938,080.22
累计折旧合计	11,632,933.71	2,997,750.37	2,214,253.46	12,416,430.62
房屋及建筑物	1,103,828.79	140,914.32		1,244,743.11
机器设备	9,228,899.37	2,529,785.11	2,113,305.44	9,645,379.04

运输工具	859,006.73	209,872.01	93,838.15	975,040.59
办公设备	441,198.82	117,178.93	7,109.87	551,267.88
固定资产账面净额合计	20,388,516.71			17,307,016.01
房屋及建筑物	1,862,788.32			1,721,874.00
机器设备	17,587,464.89			14,780,256.01
运输工具	540,794.78			418,073.66
办公设备	397,468.72			386,812.34

单位：元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4.12.31
账面原值合计	26,481,689.77	5,875,870.94	336,110.29	32,021,450.42
房屋及建筑物	2,966,617.11			2,966,617.11
机器设备	21,883,691.71	5,268,782.84	336,110.29	26,816,364.26
运输工具	1,123,239.97	276,561.54		1,399,801.51
办公设备	508,140.98	330,526.56		838,667.54
累计折旧合计	8,951,468.42	2,893,231.01	211,765.72	11,632,933.71
房屋及建筑物	962,914.47	140,914.32		1,103,828.79
机器设备	7,072,650.70	2,368,014.39	211,765.72	9,228,899.37
运输工具	595,319.44	263,687.29		859,006.73
办公设备	320,583.81	120,615.01		441,198.82
固定资产账面净额合计	17,530,221.35			20,388,516.71
房屋及建筑物	2,003,702.64			1,862,788.32
机器设备	14,811,041.01			17,587,464.89
运输工具	527,920.53			540,794.78
办公设备	187,557.17			397,468.72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报告期末房屋建筑物账面净值 1,686,645.42 元，占固定资产比例 10.14%；机器设备账面净值 14,388,118.87 元，占固定资产比例 86.48%，公司固定资产的成新率约 56.10%。

10、无形资产情况

(1) 无形资产类别及预计使用年限、摊销年限：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十七）无形资产”；

(2) 无形资产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704,007.38	1,025,641.08		3,729,648.46
土地使用权	2,272,007.38			2,272,007.38
软件使用权	432,000.00	1,025,641.08		1,457,641.08
二、累计摊销合计	522,001.55	45,120.72		567,122.27
土地使用权	473,334.88	11,360.04		484,694.92
软件使用权	48,666.67	33,760.68		82,427.35
三、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82,005.83			3,162,526.19
土地使用权	1,798,672.50			1,787,312.46
软件使用权	383,333.33			1,375,213.73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304,007.38	400,000.00		2,704,007.38
土地使用权	2,272,007.38			2,272,007.38
软件使用权	32,000.00	400,000.00		432,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59,894.73	62,106.82		522,001.55
土地使用权	427,894.73	45,440.15		473,334.88
软件使用权	32,000.00	16,666.67		48,666.67
三、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44,112.65			2,182,005.83
土地使用权	1,844,112.65			1,798,672.50
软件使用权	0.00			383,333.33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304,007.38			2,304,007.38
土地使用权	2,272,007.38			2,272,007.38
软件使用权	32,000.00			32,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14,454.58	45,440.15		459,894.73
土地使用权	382,454.58	45,440.15		427,894.73
软件使用权	32,000.00			32,000.00
三、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89,552.80			1,844,112.65
土地使用权	1,889,552.80			1,844,112.65
软件使用权	0.00			0.00

11、商誉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3月31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收购洋通汽配形成商誉	801,867.49					801,867.49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收购洋通汽配形成商誉		801,867.49				801,867.49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24,612.05	3,464,216.17	520,669.82	3,449,037.45	330,169.69	2,201,131.28
合计	524,612.05	3,464,216.17	520,669.82	3,449,037.45	330,169.69	2,201,131.28

13、资产减值准备

(1)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除对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

坏账准备外，其他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十）应收款项”。

（3）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1.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6.3.31
			转回	转销	
应收帐款-坏账准备	3,385,808.84		9,396.43		3,376,412.4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3,228.61	24,575.15			87,803.76
合计	3,449,037.45	24,575.15	9,396.43		3,464,216.17

单位：元

项目	2015.1.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5.12.31
			转回	合并子公司增加	
应收帐款-坏账准备	2,106,214.30	1,244,396.04		35,198.50	3,385,808.8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4,916.98		32,151.86	463.49	63,228.61
合计	2,201,131.28	1,244,396.04	32,151.86	35,661.99	3,449,037.45

单位：元

项目	2014.1.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4.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帐款-坏账准备	1,645,048.94	461,165.36			2,106,214.3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9,803.95	35,113.03			94,916.98
合计	1,704,852.89	496,278.39			2,201,131.28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并严格按照制定的政策计提各项减值准备。

（六）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条件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及保证借款	5,300,000.00	6,680,000.00	5,880,000.00
合计	5,300,000.00	6,680,000.00	5,880,000.00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借款行	开始日	到期日	本金	利率	借款条件
中国农业银行庄桥支行	2015/7/7	2016/7/6	1,500,000.00	6.11%	抵押
中国农业银行庄桥支行	2015/9/28	2016/9/27	1,000,000.00	5.98%	抵押
中国农业银行庄桥支行	2015/11/27	2016/11/26	1,200,000.00	5.66%	抵押
中国农业银行庄桥支行	2015/12/28	2016/12/27	800,000.00	5.66%	抵押
宁波市市区农村信用社	2015/11/25	2016/11/24	800,000.00	6.84%	抵押
合计			5,300,000.00	-	-

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是公司负债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末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4,239,400.47	3,543,303.32	6,142,966.40
1年以上	934,296.92	776,844.68	24,305.07
合计	5,173,697.39	4,320,148.00	6,167,271.47

(2) 截止2016年3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江苏小铁人机床有限公司	658,924.68	尚未结算
合计	658,924.68	

(3) 截至2016年3月31日，期末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截止2016年3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江苏小铁人机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8,924.68	1-2年	12.74
宁波高新区盛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0,861.72	1年以内	12.19
宁波市江北通永汽配厂	非关联方	484,557.05	1年以内	9.37
宁波江北创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9,191.45	1年以内	8.88
浙江人本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8,370.00	1年以内	6.35
合计		2,561,904.90		49.52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江苏小铁人机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8,924.68	1-2年	15.25
浙江人本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2,080.75	1年以内	10.70
宁波江北创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3,165.40	1年以内	8.87
宁波高新区盛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8,427.98	1年以内	8.07
奉化市鑫特机械配件厂	非关联方	246,460.00	1年以内	5.71
合计		2,099,058.81		48.60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江苏小铁人机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7,675.51	1年以内	16.66
宁波高新区盛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5,492.45	1年以内	10.63
宁波江北创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9,148.64	1年以内	7.28
宁波江北冯家模具厂	非关联方	345,294.22	1年以内	5.60
常州市宏达机床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8,560.00	1年以内	5.49
合计		2,816,170.82		45.66

3、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一年以内	34,590.00	100.00	97,257.80	100.00	52,166.60	60.74
1年以上					33,718.50	39.26
合计	34,590.00	100.00	97,257.80	100.00	85,885.10	100.00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货款，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期末预收账款中无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2016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期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荣丰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00.00	1年以内	22.55
重庆聚才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40.00	1年以内	21.51
宝思诺汽车部件（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	1年以内	18.79
连云港创升燕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	1年以内	18.79
上海嘉星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	1年以内	17.35
合计		34,240.00		98.99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期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常州市哈普瑞尔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880.00	1年以内	29.69
上海博仕德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50.00	1年以内	17.22
上海尚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08.20	1年以内	17.18
浙江荣丰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00.00	1年以内	8.02
连云港创升燕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	1年以内	6.68
合计		76,638.20		78.80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期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尚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87.50	1年以内	20.48
任丘市双楼电炭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49.60	1年以内	12.40
成都国海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08.00	1年以内	10.84

江苏伟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84.60	1 年以内	9.88
浙江中世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10.00	1 年以内	9.33
合计		54,039.70		62.92

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091,477.90	11,298,314.52	11,065,104.42	2,324,688.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0,990.1	792,216.92	838,148.72	25,058.30
合 计	2,162,468.00	12,090,531.44	11,903,253.14	2,349,746.30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324,688.00	9,841,907.43	10,086,878.93	2,079,716.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058.3	826,790.90	822,845.20	29,004.00
合 计	2,349,746.30	10,668,698.33	10,909,724.13	2,108,720.50

单位：
元

项 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3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079,716.50	2,337,105.10	3,003,169.60	1,413,652.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004.00	212,095.17	171,237.77	69,861.4
合 计	2,108,720.50	2,549,200.27	3,174,407.37	1,483,513.40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49,001.00	9,922,944.00	9,652,834.00	2,319,111.00
2.职工福利费		920,992.54	920,992.54	
3.社会保险费	42,476.90	454,377.98	491,277.88	5,577.0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3,454.50	375,228.48	403,105.98	5,577.00

工伤保险费	6,504.80	53,131.82	59,636.62	
生育保险费	2,517.60	26,017.68	28,535.28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 计	2,091,477.90	11,298,314.52	11,065,104.42	2,324,688.00

单位: 元

项 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19,111.00	8,710,901.88	8,958,296.28	2,071,716.60
2.职工福利费		568,462.43	568,462.43	
3.社会保险费	5,577.00	562,543.12	560,120.22	7,999.9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5,577.00	449,079.38	449,127.68	5528.7
工伤保险费		83,363.14	83,361.14	2.00
生育保险费		30,100.60	27,631.40	2469.2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 计	2,324,688.00	9,841,907.43	10,086,878.93	2,079,716.50

单位: 元

项 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3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71,716.60	2,108,644.70	2,805,094.80	1,375,266.50
2.职工福利费		94,449.57	94,449.57	
3.社会保险费	7,999.90	134,010.83	103,625.23	38385.5
其中: 医疗保险费	5528.7	117,006.30	91,126.00	31409
工伤保险费	2.00	9,804.07	5,223.47	4582.6
生育保险费	2469.2	7,200.46	7,275.76	2393.9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 计	2,079,716.50	2,337,105.10	3,003,169.60	1,413,652.00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单位: 元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64,620.70	724,381.28	764,543.58	24,458.40
2.失业保险费	6,369.40	67,835.64	73,605.14	599.90
合 计	70,990.10	792,216.92	838,148.72	25,058.30

单位: 元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4,458.40	767,725.28	768,147.88	24,035.80
2.失业保险费	599.90	59,065.62	54,697.32	4,968.20
合 计	25,058.30	826,790.90	822,845.20	29,004.00

单位: 元

项 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3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4,035.80	197,650.46	156,579.16	65,107.10
2.失业保险费	4,968.20	14,444.71	14,658.61	4,754.30
合 计	29,004.00	212,095.17	171,237.77	69,861.40

5、应缴税费

单位: 元

税 种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90,044.79	573,094.74	580,888.38
营业税	675.00	-	1,669.35
企业所得税	574,434.87	745,020.75	719115.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53.90	40,220.14	40,884.65
教育费附加	14,609.91	28,728.68	29,203.32
水利基金	3,703.06	5,483.21	6,485.65
印花税	885.49	1,315.97	1,581.93
个人所得税	1,595.00	1,378.13	-
房产税	1,620.00	-	-
合计	908,022.02	1,395,241.62	1,379,828.85

报告期内, 公司依法足额申报并及时缴纳各项税款, 未发生瞒报、拖欠税款情况。

6、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553,370.00	13.57	1,576,700.00	37.11	1,846,799.99	17.65
1年以上	3,524,744.45	86.43	2,671,594.45	62.89	8,615,241.86	82.35
合计	4,078,114.45	100.00	4,248,294.45	100.00	10,462,041.85	100.00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截至2016年3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陆马海	借款	25,425.00	1年以内	33.47
		1,339,575.00	1年以上	
孔善良	借款	770,000.00	1年以上	18.88
孔素娟	借款	25,425.00	1年以内	14.71
		574,575.00	1年以上	
陆炳海	借款	500,000.00	1年以内	12.26
陈剑凤	借款	300,000.00	1年以上	7.36
合计		3,535,000.00		86.68

注：陆马海、孔素娟系实际控制人陆君之父母，孔善良、陈剑凤系实际控制人陆君之岳父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陆马海	借款	250,000.00	1年以内	35.57
		1,261,000.00	1年以上	
孔素娟	借款	1,124,000.00	1年以内	26.46
孔善良	借款	100,000.00	1年以内	18.12
		670,000.00	1年以上	
林文卿	借款	300,000.00	1年以上	7.06
陈剑凤	借款	100,000.00	1年以内	7.06
		200,000.00	1年以上	
合计		4,005,000.00		94.27

注：陆马海、孔素娟系实际控制人陆君之父母，孔善良、陈剑凤系实际控制人陆君之岳父母。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陆马海	借款	300,000.00	1年以内	31.26
		2,970,100.00	1年以上	
陈剑凤	借款	520,000.00	1年以内	26.30
		2,232,000.00	1年以上	
孔善良	借款	200,000.00	1年以内	19.79
		1,870,000.00	1年以上	
孔素娟	借款	445,000.00	1年以内	15.73
		1,201,000.00	1年以上	
林文卿	借款	300,000.00	1年以上	2.87
合计		10,038,100.00		95.95

注：陆马海、孔素娟系实际控制人陆君之父母，孔善良、陈剑凤系实际控制人陆君之岳父母。

7、递延收益

项目	2014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拆迁补偿款	2,367,567.28		117,360.20	2,250,207.08
合计	2,367,567.28		117,360.20	2,250,207.08

项目	2015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拆迁补偿款	2,250,207.08		117,360.20	2,132,846.88
合计	2,250,207.08		117,360.20	2,132,846.88

项目	2016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3月31日余额
拆迁补偿款	2,132,846.88		29,340.05	2,103,506.83
合计	2,132,846.88		29,340.05	2,103,506.83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24,097.49		
盈余公积	1,139,998.59	1,139,998.59	979,913.57
未分配利润	14,883,477.50	14,936,766.35	13,485,211.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047,573.58	26,076,764.94	19,465,124.71
少数股东权益	1,548,496.47	338,610.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96,070.05	26,415,375.55	19,465,124.71

1、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陆君	7,700,000.00	77	7,700,000.00	77	4,000,000.00	80
孔亚君	2,000,000.00	20	2,000,000.00	20	1,000,000.00	20
赵逸人	300,000.00	3	300,000.00	3		
合计	10,000,000.00	100	10,000,000.00	100	5,000,000.00	100

2、资本公积

类别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资本公积	0.00	-	-	0.00
合计	0.00	-	-	0.00

类别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0.00	-	-	0.00
合计	0.00	-	-	0.00

类别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3月31日
资本溢价	0.00	24,097.49	-	24,097.49
合计	0.00	24,097.49	-	24,097.49

3、盈余公积

类别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544,341.26	435,572.31	-	979,913.57
合计	544,341.26	435,572.31	-	979,913.57

类 别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979,913.57	160,085.02		1,139,998.59
合计	979,913.57	160,085.02		1,139,998.59

类 别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3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139,998.59			1,139,998.59
合计	1,139,998.59			1,139,998.59

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14,936,766.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936,766.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288.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83,477.50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13,485,211.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485,211.1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11,640.2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0,085.02	10%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936,766.35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9,565,060.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566,660.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55,723.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5,572.31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486,811.14	

(七)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1、盈利能力指标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元)	-118,435.12	1,611,640.23	4,355,723.07
毛利率(%)	24.01	26.57	27.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0	7.79	25.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7	6.50	24.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30	0.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扣非后)	-0.01	0.25	0.84

报告期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27.74%、26.57% 和 24.01%，略有下降，净利润分别为 4,355,723.07 元、1,611,640.23 元、-118,435.12 元，盈利能力减弱，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销售收入的下降。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现下降趋势，2015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47,683,810.69 元，较 2014 年的 58,408,838.96 元下降了 18.36%，2016 年 1-3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10,484,883.83 元，较去年同期的 11,715,174.16 元下降了 10.5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销售收入下降的原因：①国内商用车销量下滑导致发电机皮带轮用量下滑，报告期国内商用车销量由 2014 年的 379.13 万辆下降到 2015 年的 342.39 万辆，同比下滑 10% 以上；②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下降导致公司产品售价下降，2015 年钢材价格较 2014 年下降 35% 左右；③受乌克兰危机影响，卢布大幅贬值，公司通过宁波远东进出口有限公司最终销售到俄罗斯的订单取消 600 万左右。

2、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52	43.65	59.48
流动比率(倍)	1.32	1.30	0.94
速动比率(倍)	0.74	0.80	0.6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9.48%、43.65% 和 41.52%，呈下降趋势，显示公司长期偿债能力增强，主要是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增资扩股 500 万元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94、1.30 和 1.32，公司的流动比例合理且呈现稳定的上升趋势；速动比率分别为 0.63、0.80 和 0.74，速动比例较为稳定。

公司具有较好的营运资金管理能力,通过适当的负债经营推动了业务的持续发展，公司融资渠道畅通，能够为正常生产经营提供外部资金保证。报告期内，公司与合作银行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关系，拥有良好的资信，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债务，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

3、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三个月、年)	1.11	4.19	4.52
存货周转率(次/三个月、年)	0.84	4.09	5.7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52 次、4.19 次和 $1.11 \times 4 = 4.44$ 次，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且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71 次、4.09 次和 $0.84 \times 4 = 3.36$ 次，存货周转率下降。

公司 2015 年末控股合并洋通汽配，洋通汽配中的存货合并进入公司，导致公司合并口径的存货增加，从而导致公司存货周转率出现一定的下降。

4、现金流量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747.36	1,577,916.48	901,545.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7,377.66	-5,687,630.40	-3,821,778.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049.22	5,464,256.33	-1,156,246.8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2,679.52	1,354,542.41	-4,076,479.77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01,545.93 元、1,577,916.48 元和 873,747.36 元；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皆为正数。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A)	13,267,215.33	58,192,851.97	70,738,514.92
营业收入 (B)	10,727,044.23	48,711,695.44	59,267,381.64
营业收入回款率 (C=A/B)	123.68	119.46	119.35

如上表所示, 报告期内,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70,738,514.92 元、58,192,851.97 元和 13,267,215.33 元, 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 119.35%、119.46% 和 123.68%, 公司营业收入现金回收总体情况良好。

报告期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48,800,924.22 元、34,951,262.42 元和 6,324,672.66 元, 分别占同期营业成本之比为 113.95%、97.72% 和 77.59%, 其主要为支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及加工费等。

报告期内,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8,435.12	1,611,640.23	4,355,723.0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5,178.72	1,212,244.18	496,278.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7,398.66	2,981,783.60	2,893,231.01
无形资产摊销	45,120.72	62,106.81	45,440.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720.77	247,380.88	146,197.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742.83	969,093.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8,178.84	335,743.67	356,246.8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411.26	46,750.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42.23	-190,500.13	-74,441.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3,338.66	-1,203,633.87	-1,295,511.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6,775.87	2,550,552.93	-1,349,518.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21.36	-7,045,245.87	-4,672,099.3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747.36	1,577,916.48	901,545.93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合计为 374,700.00 元，主要为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合计为 12,101,486.95 元，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购置子公司等发生的资本性支出。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吸收股东投资款和取得银行借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及支付利息。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

1、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陆君。陆君的情况请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三、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2、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 八、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二）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3、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1	陆君	直接持股 77%股东
2	孔亚君	直接持股 20%股东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高级管理人员共2名，其中总经理1名、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1名。具体情况详见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 之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部分。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 八、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二）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6、公司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洋通汽配，参股公司为宁波合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之 五、公司子公司情况”。

（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销售商品

报告期，公司向洋通汽配销售皮带轮配件，各期发生金额具体如下：

关联方名称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洋通汽配			486,665.89	1.02		
合计			486,665.89	1.02		

（2）接受关联方劳务

关联方名称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宁波市江北海通电器厂	-	-	2,192,077.69	8.74	2,553,882.56	7.05
合计	-	-	2,192,077.69	8.74	2,553,882.56	7.05

2014年和2015年,宁波市江北海通电器厂给公司提供皮带轮冲压锻造加工服务。

(3) 关联方应付账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宁波市江北海通电器厂	10,000.00	10,000.00	5,848.91
合计		10,000.00	10,000.00	5,848.91

(4) 关联方租赁

报告期内,关联方洋通汽配租赁公司宁波市江北区康庄南路499号的部分仓库和办公楼进行生产经营,报告期租赁费用如下:

承租方	2016年1-3月公司确认的租赁收入(元)	2015年公司确认的租赁收入(元)	2014年公司确认的租赁收入(元)
洋通汽配	-	54,000.00	33,387.00
合计	-	54,000.00	33,387.00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应付款项

报告期,公司其他应付款关联方往来明细如下:

单位:元

名称	2014年期初余额	2014年度累计借方发生金额	2014年度累计贷方发生金额	2014年期末余额
陆马海	3,470,100.00	500,000.00	300,000.00	3,270,100.00
孔素娟	2,516,000.00	1,315,000.00	445,000.00	1,646,000.00
孔善良	2,370,000.00	500,000.00	200,000.00	2,070,000.00
陈剑凤	2,232,000.00	0.00	520,000.00	2,752,000.00

单位:元

名称	2015年期初余额	2015年度累计借方发生金额	2015年度累计贷方发生金额	2015年期末余额
陆马海	3,270,100.00	2,009,100.00	250,000.00	1,511,000.00
孔素娟	1,646,000.00	1,666,000.00	1,144,000.00	1,124,000.00
孔善良	2,070,000.00	1,400,000.00	100,000.00	770,000.00
陈剑凤	2,752,000.00	2,552,000.00	100,000.00	300,000.00

单位:元

名称	2016年期初余额	2016年1-3月累计借方发生金额	2016年1-3月度累计贷方发生金额	2016年3月31日期末余额
陆马海	1,511,000.00	171,425.00	25,425.00	1,365,000.00
孔素娟	1,124,000.00	549,425.00	25,425.00	600,000.00
孔善良	770,000.00	0.00	0.00	770,000.00
陈剑凤	300,000.00	0.00	0.00	300,000.00

注：陆马海、孔素娟系实际控制人陆君之父母，孔善良、陈剑凤系实际控制人陆君之岳父母。

上述关联方资金往来中，公司与实际控制人陆君的父母陆马海、孔素娟以及岳父母孔善良、陈剑凤的往来主要为归还报告期以前公司欠其的借款。截止报告期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公司仍欠关联方 303.50 万元，不存在资金占用。

（2）关联方应收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收款关联方往来。

（3）关联担保

2015年4月3日，陆君、孔亚君与银行签订了编号为82100520150000995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海通有限在中国农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的贷款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的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限为2015年4月3日至2018年4月2日。

（4）公司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同的说明

自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资金往来，但均为公司对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公司无任何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通过核查及访谈公司实际控制人陆君及财务负责人孔亚君，自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任何关联方资金占用发生。

（三）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公司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但该类关联交易发生额占比较小，且都以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对公司财务和经营影响不大。

报告期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

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方的认定、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关联方回避表决等内容进行了具体的规定。

（四）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四十二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章程》第四十六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

《公司章程》第八十四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规定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 33 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提交董事会批准。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 34 条 公司与其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0%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提交董事会，经董事会批准。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 35 条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公司提

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除外)总额高于人民币3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0%以上的,对于此类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公司董事会应当对该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意见,同时公司应当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就该关联交易对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并说明理由、主要假设及考虑因素。同时,公司应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者评估,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利益关系的关联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前款关联交易标的为公司股权的,公司应当应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审计截止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六个月;若交易标的为股权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资产,公司应当应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事务所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一年。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36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股5%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五) 公司已采取的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都完善了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程序。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严格按制度规范操作,确保交易的公允,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充分及时披露。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未占有权益。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

其他重要事项

(一) 或有事项

无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三) 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6年5月29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截止评估基准日2016年3月31日的账面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6）第1459号”《资产评估报告》。

本次资产评估采用了资产基础法。截止评估基准日2016年3月31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净资产评估值为3,953.77万元，较账面净资产评估增值51.17%。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一) 股利分配的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一）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二）提取法定公积金10%；
- （三）提取任意公积金；
- （四）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公司的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以及股转公司对挂牌公司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执行。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情况

公司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三、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十三、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

（一）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4 日由宁波市海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虽然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陆君，其持有公司 77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7%。且陆君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实际控制人能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施加重大影响，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定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及管理人员的选任。存在损害少数股东利益的可能，其行为也可能会对公司的整体利益造成损害。

（三）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发动机轮系（皮带轮、单向轮、减振轮、中间轮、平衡轮）以及汽车电涡流缓速器和新能源车驱动电机法兰类产品、精密加工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需要一定数量的熟练技术人员与研发人才，对员工的技术熟练程度和经验要求较高。公司培养一名熟练技术人员需花费较多的时间和培训费用，因此能否保持员工队伍的稳定，并吸引优秀的技术人员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健康稳定发展。公司一贯重视并不断完善对关键技术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但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该行业对熟练技术人才需求上升，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完善各类激励机制，可能面临现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四）政策风险

公司产品目前主要为汽车发电机皮带轮，其属于汽车配件制造行业，行业发展不仅取决于国民经济中汽车的需求，也受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能源环保等宏观行业政策影响。“十二五”期间，受益于汽车产业的增长，国内汽车配件制造行业亦得到了较大的发展，汽车行业的发展给环境带来了一定压力，因此，后期

若国家政策发生变化或不能持续，势必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行业风险。

（五）公司经营业绩短期内面临下滑的风险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5,926.74 万元、4,871.17 万元和 1,072.7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435.57 万元、161.16 万元和-11.84 万元。201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下滑 17.81%，净利润同比下降 63.00%，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国内商用车销量下滑导致发电机皮带轮用量下滑。

目前，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稳定，公司研发投入不断增加，同时公司不断加大应收账款的收款力度，但若未来国内商用车销量继续下滑，则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净利润可能继续下滑，公司短期内仍然存在业绩下滑的风险。

（六）存货规模增加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内，公司存货净额分别 8,152,338.90 元、9,355,972.77 元和 9,939,311.43 元，报告期公司存货呈上涨趋势。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存货净额为 9,939,311.43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2.97%，公司能够较好的对存货规模进行控制，但随着公司原材料储备的增加，不排除未来公司出现存货规模增大的风险。

（七）应收帐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880.0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9.20%，其中，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 90% 以上。公司面对的客户基本都是实力雄厚、信誉良好的企业。基于公司与其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有保障，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但是，如果未来公司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管理，或者因客户出现信用风险、支付困难或现金流紧张，拖欠公司销售款或延期支付，将会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并对公司的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八）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发动机轮系（皮带轮、单向轮、减振轮、中间轮、平衡轮）以及汽车电涡流缓速器和新能源车驱动电机法兰类产品、精密加工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创新研发能力强，具备突出的技术优势。现阶段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的高毛利率吸引了不少竞争者的加入，虽然公司在技术、渠道及品牌方面拥有较大的优势，随着核心技术专利保护期满以及竞争者不断积累有关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资源，公司将无法保持现有的领先优势，从而会影响到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

陈君 孔亚君

高文长 赵逸人 黄柏玲

陆君

孔亚君

高文长

赵逸人

黄柏玲

公司监事：

郭修民 陆马海 颜永强

郭修民

陆马海

颜永强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高文长 孔亚君

高文长

孔亚君

宁波海通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12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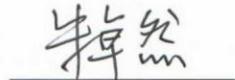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范 力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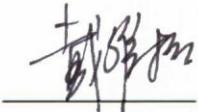


朱卓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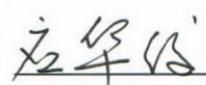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朱卓然



戴维松



应华俊



2016年9月12日

三、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华京

经办律师: 张士掌

经办律师: 郭春

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2016年9月12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咏华
胡咏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敏康

王敏康
320100070001



邱亚俊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80210400

2016年9月12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刘宏

刘宏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潘汉

潘汉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蒋克彬

蒋克彬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以下附件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网站披露。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无）